

參與公共探討

第十四冊

第二單元

我們參與的動態

暫定稿

(開發中教材)

1. 1. 1. PP 版

2024年3月17日



儒禧研習中心

Copyright © 2024 by the Ruhi Foundation, Colombia

All rights reserved. Version 1.1.1.PP March 2024

中、英文版權均歸屬儒禧基金會(Ruhi Foundation, Colombia)所有。

參與公共探討 第二單元 我們參與的動態

2025 年 7 月版

Ruhi Institute

Cali, Colombia

Email: instituto@ruhi.org

Website: www.ruhi.org

合作者

儒禧研習中心是哥倫比亞巴哈伊總會屬下的一個教育機構，其宗旨是為哥倫比亞人民的靈性成長、社會進步和文化發展培養人力資源。幾十年來，它所編制的教材越來越多地為世界各地的巴哈伊社團所採用。

本研習中心課程編制的思路和方式有別於某些傳統做法，譬如設計、實地試用和評估這樣的綫性方式。相反，所有教材的編寫都立足於基層社區為滿足社區發展的迫切需求采取的一些服務行動所積累的經驗，教材乃是這些經驗的提煉成果及體現。它們一方面是將巴哈伊信仰的教義應用於某個特定服務領域所習得經驗的記錄，另一方面又是使這一學習過程系統化的一個工具。小冊子《學習中成長：儒禧研習中心的由來和巴哈伊信仰在哥倫比亞大規模拓展紀事》對這種方式作了如下描述：

只要發現有某種教學上的需求，一群在基層工作的人便會為此聚首磋商，形成一套如何開展相關教學活動的構思，並付諸實踐。然後，對實踐的結果進行檢討、評估和磋商，在此基礎上對整套教育活動進行修改並再度付諸實踐。以後，又根據實際效果進行反思、改進和修正。如此，課程的開發和實踐過程不會因為等待教材的準備和評估而耽擱。在每個階段，教學活動都是用現有的最佳教材進行的，大家堅信，在巴哈歐拉啓示的指引下，唯有通過實踐和反思，才能逐步形成更加適用的課程教材。然而，這教材並非是幾個個人編來自用的，到了某個階段，的確有必要將教材的綱目和內容確定下來，使其他人能夠安心使用。當大家覺得已再無修改的必要時，便會將定版的教材施用於特定的課程。必須注意的是，“磋商、行動和反思”應該是一個並行不悖的發展過程，而非僵硬呆板、按部就班的操作。

隨著儒禧研習中心教材的廣泛使用，教材的研發開始越來越多地吸取世界各地將教義應用於人類生活的經驗。在實際編寫時，雖然視在編教材的特點會有多種形式的編寫過程。但一般而言，教材的編寫在其定稿及出版之前可以分為以下三個階段：

一、初步大綱

在這個階段，課程只是由一些基本概念和一系列巴哈伊著作引文組成，以這種組合方式達成既定的教學目標。在一段時間內，該初步大綱只是由從事實際服務工作的一些小組使用，為形成豐富有效的課程內容而努力。

二、草稿

隨著行動的推進，教材也相應地得到修改和完善，新的實踐經驗被納入其中並增添一些由此而產生的新想法。通常，編寫者會對若干概念進行修改，添加新的巴哈伊聖作引文，或者增加一套簡單的練習題，用以幫助對某個主題的理解或掌握某個重要的技能或態度。借助這個過程，一套切實可靠的課程或教材便形成了。這個階段通常稱為草稿階段。隨著行動的推進，教材也相應地得到修改和完善，新的實踐經驗被納入其中並增添了一些由此而產生的新想法。通常，編寫者會對若干概念進行修改，添加新的巴哈伊著作引文，或者增加一套簡單的練習題，旨在幫助對某個主題的理解或掌握某個重要的技能或態度。借助這個過程，一套切實可靠的課程或教材便形成了。這個階段通常稱為草稿階段。

三、出版前暫定稿

一旦認定內容完整後，教材就會作為“出版前暫定稿”廣泛印發。在持續的使用的過程中，可能會發現某章節課程內容需要調整位置或一兩個習題需要修改，於是便可能出現一些後續的版本。隨著時間的推進，達到教學目的的修改會越來越少，到了這一階段，教材便可以安排出版了。

我們很榮幸能向一些組織和機構提供這本已達到預出版階段的教材。該教材是正在開發中的《參與公共探討》一書三個單元中的第二單元。歡迎您根據使用本教材內容所取得的經驗，向我們提供寶貴建議。

儒禧研習中心
哥倫比亞

給輔導員的幾點建議

本教材為《參與公共探討》一書三個單元中的第二單元。該書是儒禧研習中心主幹系列課程的第十四冊。本單元“我們參與的動態”旨在描述信仰發展現階段中，我們參與此類活動的若干顯著特徵。結合第一單元“我們參與的性質”，本單元希望能夠幫助參與者深入理解使個人能富有成效地參與社會探討所需的知識、技巧和能力、靈性品質及態度。

第一單元的開篇部分簡要介紹了參與者在儒禧主幹課程中到達當前階段所經歷的學習歷程。文中回顧了他們在服務道路上不斷前行的過程中，如何逐漸培養出開展富有意義且振奮人心的對話能力。現在，他們要面臨的挑戰是：不僅要發展在社會話語空間裏與他人合作所需的能力，還要培養使自身的貢獻與信仰的教義相一致的能力。前者是第二單元關注的重點，而後者已在第一單元中加以討論。每位輔導員在帶領小組學習本書各單元之前，應對能力建設進程的性質進行思考——正是這一進程使參與者準備好邁出下一步。

在這裏，輔導員不難認識到，參與公共探討的成效取決於參與者在開展儒禧課程相關的服務實踐中所培養出的各項能力——包括第一冊提倡的與朋友共同反思祈禱，第二冊建議的家庭拜訪，第三冊和第五冊詳述的與兒童和青少年父母的交談，第十二冊提議的促進家庭間的持續對話，以及第十三冊所述的通過分享聖作中的概念來塑造集體意識。輔導員需要進一步思考的是，自學習第一冊以來，參與者如何同樣系統地獲得了基於巴哈伊聖作去理解和分析問題的能力。他們直接接觸上帝之言，並被引導深思聖作引言對挺身於服務的人生可能面臨的境況的含義，這幫助他們能辨識某些思想行為與教義相悖，而另一些則更符合教義。後續每冊課程都在持續強化這種能力，直至第十三冊，參與者有機會反思指導其所有努力並使之保持一致的發展性概念框架的若干要素。因此，輔導員應確信，當他們學習第十四冊時，他們已準備好思考塑造當今社會體系和進程的理論中所包含的假設，並辨別其與教義相矛盾之處。當然，隨著人類在集體事務中不斷取得重大進展，並採納那些表面看似符合巴哈歐拉教義實則深層相悖的理念，這項任務會變得更為微妙。有鑒於此，第一單元提供了兩個分析示例——一個來自經濟學領域，另一個與新聞媒體有關。

這裏需要注意的是，第一單元並不要求輔導員，更不用說參與者，對上述兩個領域要有廣泛的瞭解，通過積極生活所獲得的常識應足以獲得必要的洞察力。然而，若要完成這項任務，即依據巴哈歐拉的天啓來審視關於社會體系與進程的性質及演變的種種觀點時，我們必須既要避免極端的相對主義，又不能屈服於狂熱主義。在當今世界，“教條、迷信和偏見”與真理之間的界限日益模糊，這正成爲一項愈發艱巨的挑戰。因此，在呈現兩個分析示例前，本單元引導參與者結合“探索實在”這一責任，深入思考此項挑戰的本質。除了這些核心議題外，本單元還提供了一些必要的背景知識，以幫助參與者加強對參與公共探討的基本理解。通過環境議題的實例闡明了“對話”一詞的概念——即我們更廣泛地參與社會生活；引導參與者初步瞭解人類群體商討人類生活重大事務的各種社會空間。概述自巴哈伊信仰創立以來我們在這一領域的活動進展，包括它如何從巴哈歐拉天啓中汲取力量，如何因阿博都-巴哈在其演講和書簡中闡明的靈性真理得以豐富，如何受到聖護留給我們的關於世界狀況及其運作力量的精闢分析所塑造，以及今天如何受到世界正義院的指導。

在參與公共探討時值得特別關注的一個主題是偏見。擺脫偏見這一主題始終存在於我們的意識之中，而我們對消除偏見的承諾堅定不移。無論這個主題在每個社區引發多麼嚴肅的討論，無論我們必須如何敏銳察覺所接觸的理論和主張中的微妙偏見，更爲關鍵的是要確保我們自身的觀點不被周圍社會普遍存在的偏見所侵蝕。對此，本單元警示參與者切勿低估偏見的頑固程度——它可以同時存在於多重維度：個人思想和心靈之中，社會、政治和經濟結構之內以及文化肌理之間。

第二單元繼續探討第一單元提及的問題，即我們參與公共探討的意義。這裏的探討首先確認了核心概念框架的重要性，該框架塑造了我們爲拓展和鞏固巴哈伊社區、開展社會行動和參與社會探討所做的努力。這一框架在我們開始討論上述三個行動領域的關係之初打下了基礎——在地方層面上，它們聯繫緊密，難以明確區分；在國家和國際層面上，則應有具體的結構和組織安排來促進我們在公共話語領域的工作，並將這一行動領域產生的知識系統化。通過學習本單元，參與者應認識到，巴哈伊信仰體系設立的正式機構在參與各種對話時，廣泛借鑒了巴哈伊社團在社會基層實踐所獲得的洞見。同時，他們還應認識到，隨著國家和國際層面上此類的探索實踐日趨成熟，那些在地方層面上的工作者將持續受益於不斷積累的知識和經驗寶庫。

在奠定這一基礎後，本單元提出了一系列觀點，旨在強調在這一行動領域中如何體現概念框架中的某些要素：我們作為人類福祉的倡導者，在進入開展社會探討的空間時所秉持的態度；與志同道合的組織和團體合作時應遵循的規範準則；通過注重相關靈性原則的磋商過程去實現思想共識的承諾；如同其它領域，在這一領域所採用的學習方法——行動、反思、磋商和研習——以增強我們對社會實在的解讀，並提升我們將信仰教義與科學內容及方法相結合來改造世界的集體經驗的表達能力；以及我們必須採用的語言性質，無論是口頭、書面還是網絡內容，都需要以越來越直截了當的方式清晰地描述我們的身份和作為，同時避免無意中採用短暫、分裂的觀點、意見、概念和思維模式，以免阻礙我們為持久變革貢獻力量。

當然，無論我們參與的公共探討涉及何種主題，也無論我們身處何種場合，我們心中始終秉持著一個由信仰聖作所塑造的宗教觀，它激勵著我們個人和集體的行動。本單元將用一些篇幅來探討這一概念，以及宗教在社會變革中發揮其應有作用所必須滿足的條件——成為團結之源，培養人與人之間的愛與友誼，遠離教條和迷信，並與科學保持和諧一致。與之前的課程一樣，本單元再次提醒參與者一種最富有成效的宗教觀——將宗教視為與科學互補的知識和實踐體系。然後通過引導參與者進行一項練習來說明，秉持這一觀點如何使人類能夠汲取唯有宗教才能提供的靈性真理與洞見，以應對日益加劇的相互關聯的全球危機。

與上述討論緊密相關的問題是，我們如何看待各個知識領域提出的主張和理論，這在第一單元已有探討。第二單元將對此作簡要擴展，要求參與者結合“人類正在經歷類似從青春期邁向成熟期的動蕩過渡階段”——我們不斷演進的概念框架中的要素——這一論述重新思考該問題。瞭解我們在人類演進歷程中的階段將深刻影響我們觀察人類存在各個維度的方式，包括其智識生活。參與者需注意，巴哈歐拉的天啓是檢視一切人類成就的光明之源。本單元指出，投身於各研究領域的我們面臨的任務是，思考如何通過對天啓中的概念的日益深入理解來啓迪當前學術研究的方法和途徑。在這方面，和我們其它所有的努力一樣，其成效最終將取決於我們所彰顯的靈性品質。最後，本單元建議參與者反思若幹與參與社會探討特別相關的靈性品質。

在小組學習第二單元時，輔導員應該意識到，並非每位參與者都一定會在正式場合中參與社會探討，但重要的是每個人都應該瞭解這一活動領域的動態，尤其是它與社區不同層面（從地方到國家乃至國際）的相互關聯。這樣，即使是那些沒有直接參與公共探討的人也會認識到，通過越來越深入地參與社區建設進程，他們也正在為這一行動領域做出貢獻。而從該進程中，大量關於如何應用教義來重塑社會的真知灼見將持續涌現。

第 1 節

在第十四冊第一單元中，我們思考了在衆多社會對話空間中就人類面臨的各種議題展開討論時所作貢獻的本質。我們注意到，開展富有意義且振奮人心的對話能力是參與這活動領域的關鍵，而這種能力正是你通過行走儒禧系列課程所定義的服務之路，在每一步中持續發展的。從踏上這條路開始，你便在各種場合參與對話的挑戰中顯著提升了這種能力。現在，你在這方面又邁出了重要的一步——思考該如何在巴哈歐拉天啓的指引下理解和剖析重大社會議題，從而確保我們對此類議題的對話所做的貢獻能日益符合祂的教義。

本單元旨在審視我們作為一個社團參與公共探討的動態過程。在上一個單元，你已嘗試識別可立即參與社會議題對話的空間——也許是通過你的職業或學習，也許是你所在村鎮或鄰里的日常活動。同時，我們也提及了其它類型的對話空間，這些對話空間都對信仰機構和整個社區開放，無論是在地方、區域、國家還是國際層面。我們注意到，後者包括作為巴哈伊社團參與各種對話以及與民間團體和組織開展合作項目等。巴哈伊機構顯然在這一進程方面發揮著引導作用，而我們在此處的探討將主要圍繞這一參與領域展開。然而，我們所討論的諸多內容同樣適用於在教育和專業環境中進行的對話。在這些環境中，個人有很多機會——例如通過會議演講、學術研討、撰寫論文和文章等形式，將信仰教義與人類努力的各個領域聯繫起來。當然，我們的探索最終都應助力我們所有人，既能為我們社區關切的重大議題的討論貢獻真知灼見，亦為我們持續參與社會生活提供助益。

第 2 節

在本單元中，我們討論的一個自然起點是重新審視參與社會探討的目的。即便我們努力在個人和集體生活中踐行巴哈歐拉的教義，但我們仍清楚地意識到，祂所設想的維持社會關係的偉大變革不會僅靠巴哈伊的努力就能實現。世界正義院解釋道：“每個國家、每個群體——事實上，每個個體——都將或多或少地為人類正以勢不可擋之勢邁向的世界文明之崛起做出貢獻。”

因此，無論是在推進巴哈伊社團的成長進程中，還是在參與社會行動或公共探討時，我們都被一種願望所驅使，那就是慷慨無私地分享巴哈歐拉的啓示，讓所有希望從祂的話語中汲取靈感的人以用來應對其面臨的挑戰，並為改善世界而努力。在這個過程中，我們認識到自身對聖作的理解是有限的，而合作夥伴為共同事業帶來的經驗和見解，往往能讓我們受益匪淺。讓我們思考下面世界正義院及其授寫函的幾段摘要，它們闡明了我們參與公共探討的目的以及若幹特點。其中一段摘要告訴我們：

“這種參與可以發生在社會的各個層面，從地方到國際，通過各種形式的互動——從互聯網論壇上的非正式討論和出席研討會，到傳播聲明和與政府官員接觸。重要的是，巴哈伊應出現在衆多社會對話空間中，在這些空間中，涉及諸多問題의思想和政策漸漸演變成形，比如治理、環境、氣候變化、男女平等、人權等。這樣，他們就可以在適當的時機，以最大的謙卑，慷慨、無條件地提供信仰的教義和他們將其付諸實踐的經驗，為改善社會做出貢獻。”¹

世界正義院這樣描述我們在國際和國家層面所作努力的性質：

“巴哈伊社團日益重視的另一個領域是參與對人類福祉有重大影響的對話。在這方面，它的努力方向是在國際和國家層面不斷拓展對話空間，與志同道合的組織和個人並肩工作，盡可能尋求促進磋商進程，並提出能够凝聚共識和相互理解的基本原則。”²

在另一封文告中，它解釋道：

“參與社會探討的目的不是為了說服他人接受巴哈伊的立場，也不是為了進行直接傳導。它也不應被理解為一種公共關係活動或學術活動。相反，參與者應採取學習的姿態，參與真正的對話，在對話中，他們可以分享從聖作中獲得的見解，以及將其付諸實踐的經驗，為推動特定對話的進展做出貢獻。”³

這段話重申了我們在這些對話中提出的觀點：

“……在某些國家，致力於解決所在社會面臨之挑戰的領導人和思想家越來越欣賞巴哈伊提出的視角。這些獻言都明確表達著源於巴哈歐拉啓示的真知灼見，吸取了世界（各地的）信徒所積累的經驗，其目的是提升這些討論，使其超越那些往往阻礙社會對話取得進展的刻薄與爭執。”⁴

以下哪些陳述反映了我們參與社會探討的性質和目的，以及它的一些目標、特徵和方法？

- 參與公共關係活動
- 進行學術研究
- 使討論超越分歧和爭論，因為分歧和爭論已經成為許多公共對話論壇的特徵
- 慷慨而睿智地分享我們從信仰教義及其實踐經驗中獲得的洞見，以促進世界進步。
- 增加信仰追隨者的人數
- 增進人們對信仰歷史的瞭解
- 通過引導關注靈性原則來促進思想共識
- 點燃人們心中信仰的火花
- 找到機會讓巴哈歐拉的教義之光照亮涉及人類進步的討論
- 讓人們熟悉能啓迪其工作領域的信仰教義
- 闡釋信仰的神秘教義
- 與志同道合的組織和團體一起學習，探討教義的真知灼見怎樣應對社區面臨的各種挑戰

- 探索巴哈伊信仰的教義對社會結構和運作的影響
- 尋找機會僅僅爲了學習周圍人群的經驗，因爲人類已經積累了浩瀚的知識
- 強加我們的宗教信念
- 從人類各個領域積累的知識和信仰的教義中汲取洞見，以促進理解
- 通過游說，對社會的法律法規進行特定修改
- 參與提升集體意識的討論，認清社區在物質與靈性進步發展道路上所面臨挑戰的本質
- 與社會中和我們一樣懷有造福人類的美好初衷而參與公共探討的個人和團體建立真誠的友誼
- 調整信仰真理的表述方式，以迎合流行思想的某些趨勢
- 簡單地斷言巴哈歐拉的天啓和巴哈伊社團的貢獻是治愈社會弊病的唯一希望
- 利用最新的廣告和市場營銷方法傳播巴哈伊信仰
- 爲持續對話提供獨特見解
- 深化對社會體系及其運作機制的理解，以便提供教義中與其健全發展相關的真知灼見
- 鼓勵磋商
- 支持每一個引起我們關注的社會項目
- 學習更準確地解讀實在
- 權衡信仰教義與進步社會運動的理想
- 提供巴哈伊經驗爲範例，特別是其在團結不同背景人群方面所取得的進步
- 提請人們關注世界各地巴哈伊面臨的不公待遇

第 3 節

除了凸顯我們參與公共探討的目的之外，上述練習還提醒我們在儒禧系列課程中經常思考的問題——近數十年來，得益於這個宏觀概念框架，我們努力的成效得以顯著提升。在一封授寫函中，世界正義院指出：

“推進拓展與鞏固工作、增強社會行動、加強社會話語構建，關鍵在於要秉持一個不斷演進的概念框架。這個框架能夠梳理想法、繪製行動藍圖，並會隨著經驗的積累而日趨完善。”⁵

世界正義院進一步解釋道，這三個工作領域是“在社會基層進行的統一、外向的同一舉措的不同維度”，且“遵循著共同的行動框架向前推進”，而這“最能使得活動的整體模式具有融貫性”。

如你所知，這個不斷發展的框架的各要素是“相互強化的”——儘管它們“在不同的行動領域呈現出不同的表現形式”。我們在第十三冊第二單元中探討了這個框架的若幹要素，為便於討論，將其分為以下幾類：永恒真理和基本原則；關於社會及其演進的陳述；我們的價值觀和態度，對特定活動領域相關概念的理解；以及我們的方法和法論。

在本書第一單元中，我們簡要探討了其中一個要素——“獨立探求真理”的原則——對我們參與公共探討的影響。我們還借助兩個示例分析了在評估關於社會特定體系和進程的提議時，如何以巴哈伊信仰的要素為指導——這種能力正是我們需要培養的一個重要方面，以便將巴哈歐拉的天啓之光融入不同對話中。當然，隨著持續的經驗積累，我們正不斷增強集體能力，從而能根據特定行動領域的特點，恰當地運用這一動態概念框架中的相關要素。

世界正義院在提及我們對社會探討所做貢獻的這一能力時寫道：

“從本質上說，這種能力旨在圍繞影響人們生活的問題參與談話，提供基於巴哈伊原則和巴哈伊經驗的視角。以此來看，這是許多巴哈伊幾乎每天都有機會實踐的技能，例如在他們的學業或職業

中，而該技能可以通過參與研習課程得到培養；社會話語構建更爲正式表現形式，是巴哈伊國際社團和各國對外事務辦公室的核心工作。然而，與基層釋放信仰的社會建設力量相關的是，拓展和鞏固工作讓巴哈伊與民衆的聯繫更緊密，使得他們對一個地區普遍存在的社會問題，以及民衆克服這些問題的渴望有了更深的認識，於是，對這種交談能力的需求就更趨強烈。隨著參與社區建設活動的人數增加，巴哈伊社團作爲一個統一的整體，也越來越需要針對社會進步的障礙、其交往人群所憂心傷神的問題，提供深思熟慮的觀點。”⁶

希望大家以“更廣闊的視角”來看待這一進程——自學習儒禧第一冊以來，我們每個人都始終參與其中：

“參與研習課程，越來越能讓上帝之友做好準備，更加深入地參與廣大社區的生活。並且是在賦予他們知識、洞見和技能，使他們不僅能爲所在社區的發展進程，也能爲社會的進步做出貢獻。簡而言之，研習中心是信仰的社會建設力量得以釋放的一個強有力工具。”⁷

根據上面這段引文，請與小組成員討論：參與研習進程如何培養持續深化參與社會生活的能力。當然，這一主題我們已在第十三冊中深入探討過。這裏要求你具體描述的是，當個人踏上服務之路時，如何將學習與行動相結合，持續賦予他們知識和洞察力、靈性品質和態度、技巧和能力，從而爲主流探討做出積極的貢獻。

第 4 節

你在上一個練習中所描述的各项能力，在社區建設進程已達到一定強度的聯區中表現得尤為明顯。正是在這樣的聯區中，特別是開展密集活動的核心區域，人們亟需學習如何運用信仰的教義來重塑其內在和外在生活。世界正義院指出：

“隨著聯區內社區建設工作更趨密集，那裏的朋友們必然會愈加意識到阻礙人們靈性和物質進步的社會、經濟或文化壁壘。兒童和少年的教育缺乏支持，女孩承受著傳統早婚習俗的重壓，家庭需要幫助來適應陌生的醫療系統，村莊苦於一些基本必需品的匱乏，或是不同群體間的敵對傳統導致了長期偏見。巴哈伊社團在拓展和鞏固領域的行動遇到上述和其他許多情況時，如果條件允許便會傾力回應這些現實。”⁸

讓我們看看下面的幾個事例，這樣的例子不勝枚舉。在這些事例中，朋友們展示了如何根據面臨的實際情況，靈活運用研習課程推動的教育進程中所發展起來的能力。這些事例也表明了所採取的行動類型，這些行動能够在當地就關切議題展開更廣泛的對話。

南美洲某國一個社區的少年組計劃開展清理河道的服務項目。但他們很快意識到，即便清理後不久，河道可能會再次被垃圾填滿。為應對這一挑戰，小組成員們決定不僅要清理河道，還要提高社區居民的環保意識。他們磋商後一致認為創辦一份社區通訊是達成這一目標的最佳方式。然而，另一個挑戰隨之而來，這個挑戰直接與清理工作本身相關：如何獲得執行項目所需的資源。這時，他們與鄰里家庭建立起來的良好關係起到了關鍵作用。一名官員從當地一位母親那裏得知此項目後，調派卡車和工人協助少年們將大量垃圾（包括廢棄電視機和家具）從河中清運至主路，還提供了幾個告示牌提醒人們保持區域清潔。隨後，該小組製作了他們的首期社區通訊，分發給社區內的一百二十多個家庭。

*

在歐洲某國，一群正在學習研習進程的年輕人為他們大多是移民的父母和鄰居提供語言教學。這些課程逐漸發展成有組織的定期聚會——來自不

同背景的家庭齊聚一堂，探討友誼、人類一體和男女平等話語。這些討論激發參與者為婦女開設識字班，幫助她們更好地滿足子女的教育需求。參與這一倡議的人們逐漸認識到，宗教是推動社會進步的力量——這種力量幫助他們將思想與精力集中於團結人類的紐帶、家庭福祉的共同願景，以及建設一個更加和平世界的渴望。

*

在澳大拉西亞某國的一個社區，相當比例的居民以不同形式參與了正在推進的社區建設進程，音樂則在當地年輕人的生活中扮演著重要角色。參與研習進程的年輕人看到了其社區面臨的挑戰，渴望將他們從社區活動中獲得的希望感傳遞給社區中的每個人。於是他們提出了兩個問題：“如何通過音樂將我們從學習和行動中獲得的見解傳遞給更多的人？”以及“如何創作出能引起社區居民共鳴的深刻歌曲？”他們決定聚焦於與之密切交往的居民們經常思考的概念，例如團結、對知識與教育的追求以及真正繁榮的物質與靈性維度等。在與居民探討這些概念的過程中，他們提出問題，得出見解，這又引發更多的討論，並最終幫助他們創作出直擊人們關切的歌曲。例如，在探討“每個人都有能力認識人類一體性”這一觀點時，他們受到啟發創作了一首歌曲，用人體作比喻來描述人類的相互依存關係。歌詞中的一句是：“人只為己實屬假像，正如單個細胞無法獨立運作。”

投身這一進程的人們意識到，接受人類一體需要自身思維的深刻變革，但崇高的理念本身並不足夠，必須付諸實踐。對他人的無私服務，正是信仰人類一體的自然體現。因此，服務社會成為他們所有創作歌曲的核心主題。

*

在北美某社區，一群在此服務的朋友為家長和社區成員舉辦了一個名為“社交媒體與家庭”的研討會，探討數字技術對家庭幸福的影響。這個研討會的構想源自多年來與家長們的多次交流，家長們對孩子過多使用電子設備的情況表示擔憂。通過反思自身經歷和該領域的研究成果，與會者得以分析個人和集體意識如何受到數字工具的影響。他們總結出一些可以在家庭中培養的健康習慣，以幫助家庭成員減少對社交媒體的過度依賴，以及一些可以強化這些習慣的價值觀和靈性原則——包括家庭凝聚力和為社區服務等。與會者還決定定期舉辦類似的研討會，以檢驗他們將持續對話中獲得的見解應用於實際生活中的收穫。

第 5 節

上述事例表明，當集體意識被提升到不僅關注自己面臨的重大問題，而且還意識到其中蘊含的靈性原則時，集體行動的意願就會得到加強，創造力和各種才能就會被輸導到公共利益上。這些事例還說明，社區基層的各種活動——拓展與鞏固、社會行動以及參與社會探討等活動緊密關聯，有時甚至難以明確區分——社會行動和參與公共探討方面尤其如此。很多時候，提升人們對某一社會問題的認識的對話——如兒童教育、鄉村醫療或環境健康——往往會有條不紊、結構清晰，特別是在受巴哈伊啓發的組織已建立了相應項目的村莊和社區。隨著這些項目的推進，所積累的洞見無疑會豐富相關主題的對話。世界正義院在下文中探討了這個問題：

“有效的社會行動可以豐富社會對話的參與，正如參與一定的對話並從中獲得真知灼見能夠幫助澄清塑造社會行動的概念。在聯區的層面上，參與公共對話既包括在日常談話中介紹巴哈伊理念的簡單行動，也包括更正規的、圍繞社會關注主題的活動，例如出席氣候變化與環境、統治與人權等有關的會議和準備論文。當然，與村莊和社區內的公民團體和地方組織進行有意義的互動也是必要的。”⁹

下面這個非洲國家的有關描述展現了基層的社會行動和參與對話是如何交織在一起的：

當某村莊的水源性疾病增加時，該地區一家由巴哈伊信徒推動籌建的健康中心隨即通過加強當地初具雛形的健康對話來著手解決相關問題。健康中心認識到關於健康（包括疾病成因）的討論，需要動員群眾廣泛參與，因此他們與村長和地方靈理會磋商，遴選了接受培訓後可以推動相關對話的人選。在接下來的一年裏，村裏培訓了十三名健康教育工作者，開始組織家庭團體聚會。在這些聚會上，大家一起祈禱，就兒童營養等議題進行磋商，學習常見疾病的成因和症狀，還就更廣泛的社會議題如男女平等進行反思。參與者們承認，研習進程所培養的習慣——共同祈禱、反思、磋商和行動——對這些聚會的成效至關重要。村長注意到，通過這一舉措，人們的健康意識大有提升。

具體來說，這些對話促使村莊水源性疾病的發病率顯著下降——通過保持河岸清潔的集體努力，水質得到了明顯改善。之後，許多村民們還自發組織開展了其它活動，例如修繕了一條附近醫院救護車通行的三公里長的道路。

一位支援該健康中心的臨床醫生表示：“家庭小組和衛生教育者形成的協作體系正在激發越來越多的村民參與討論健康問題。社區發現，改善整體健康狀況的最有效工具不僅包括獲得特定藥物或技術，更在於培養解讀自身現狀和為制定解決方案而進行磋商的能力。”

想想你所在聯區或你熟悉的附近聯區的一個密集活動中心。在每個這樣的中心，隨著發展進程的推進和社會行動實例開始有機地涌現，一個不斷擴大的核心朋友圈越來越深入地融入到社會生活中。這群朋友們對他們所服務人群所關注的議題和問題正形成越來越清晰的認知。相關對話不僅出現在家庭拜訪、祈禱會和學習小組中，也出現在社區的各種社會空間中。根據你對該密集活動中心進展的瞭解，請寫下一些人們所關注的問題：

第 6 節

上述反思清楚表明，我們面前的重要任務是從眾多引發公眾關注的話題中精心篩選少數幾個作為關注重點。事實上，甄選值得關注的話題有助於我們確定最有成效的合作團體、組織和協會。綜合前文所述，此類話題應具備這些特點：必須切合社區面臨的真正挑戰；具有持久的重要性；有潛力達成共識；能够在概念和實踐層面展開對話。而應予以規避的則是：無論多麼吸睛却流於

瑣碎輕浮的話題；過於狹隘的話題；轉瞬即逝的話題；以及觀點嚴重對立到似乎難以達成一致的話題。關於最後這類情況，世界正義院在致某國家靈理會的授寫函中建議，應鼓勵其相關國家機構：

“逐漸熟悉國家層面的各種社會空間，瞭解相關對話議題。這樣做將自然而然地避免晦澀難懂、引起分歧的對話，並越來越善於識別巴哈伊可以基於信仰教義貢獻其觀點的對話場合。”¹⁰

現在請回顧你之前記錄的所在聯區中人們普遍關注的議題。其中哪些具備深入探討的價值，哪些則應當迴避？

在地方或聯區層面，請舉例說明有哪些社會空間可以就已識別的有價值議題進行對話？

在第十三冊第一單元中，我們研讀了世界正義院 2010 年 12 月 28 日文告的一段內容，其中指出，在農村地區的密集活動中心，“地方靈理會對此要肩負諸多要責，但不是作為項目的執行者，而是作為道德權威的發言人，以確保朋友們努力把信仰之教義付諸行動並通過行動、反思和磋商的過程來改善狀況時，其行為之正直不受損害。”文告還觀察到，這樣的靈理會“必須學習與

當地的社會和政治機構交往，逐步使其認識到巴哈伊信仰的存在及其對當地進步所施加的影響。”

該文告進一步解釋道，上述情況同樣適用於在城市地區運作的地方靈理會，但此外，它還有責任“對難以計數的、超越了地域概念的、由分散的人群匯合起來的社會空間加以熟悉，並盡其所能向他們奉上銘刻於教義中的智慧。”“此外，”文告還指出，“一個城市地區的組織結構——無論是社會的、政治的還是文化的——有著更廣的範圍和更大的數量，而地方靈理會必須學習如何與之合作。”

在此還需特別指出，在地方層面上，常常對信仰開放的一個對話空間是由眾多關心青少年教育的協會、組織和個人創造的。在這一空間裏，往往能展開熱烈的討論，而巴哈伊經常能通過分享巴哈伊社區教育進程中的相關概念，獲得促進思想塑造的契機。

第 7 節

前面第四節和第五節的事例表明，當我們與個人和家庭以及所在地區的民間團體和機構互動時，自然而然就產生了社會基層的對話。隨著參與者能力的不斷提高，這類對話也相應地得到有機擴展。然而，在國家和國際層面，則需要建立專門的機構和組織來促進巴哈伊社團參與公共探討，並系統化整合它在這一行動領域積累的知識和洞見。在 2013 年裏茲萬文告中，世界正義院指出：

“……各連續計劃的進程已完善了社區參與到每一個空間裏所出現的普遍對話的能力——從個人談話到國際論壇等。在草根層面，參與這種舉措是自然形成的，就像參與社會行動的教友數量的穩步增長也是通過有機的途徑一樣，根本不需要特別的舉措去刺激它。但是，在國家層面，對於這些已經在數十個國家社區中運作的專責機構來說，它却更為經常地成為關注的焦點，並根據行動、反省、磋商、學習這一熟悉而有效的模式向前推進。”¹¹

因此，我們參與社會探討的程度自然會因具體情況而調整。然而，我們在地方、國家和國際各個層面上的貢獻，其實質內容很大程度上源於我們對社會生活的深度參與，特別是源於我們日益積累的經驗——將巴哈歐拉天啓之光投射至我們服務社區面臨挑戰的根源上。在這方面，世界正義院指出：

“隨著社區建設工作的強化，朋友們正在運用自身已經發展的新能力，來改善周圍社會的境況，而對於神聖教義的研習，也點燃了他們的熱忱。短期項目的數量激增，正規課程的範圍擴大，現在有越來越多的‘以巴哈伊原則為指導的發展組織’在從事教育、健康、農業及其他領域。從各民族的個人生活和集體生活中表現出來的轉變之中，可以看到巴哈歐拉聖道的社會建設能力的明確迹象。因此不難理解，巴哈伊國際社團的各部門在參與廣泛的社會對話的努力中，正從這類或簡單或複雜、或短期或長期的社會行動實例中，獲得越來越多的靈感。”¹²

在國家和國際層面為公共探討做出的努力，反過來也為在社區基層工作的朋友創造了一個可供汲取的知識和經驗寶庫。我們在另一份文告中讀到：

“國家總會的附屬機構也在通過各種途徑，為推廣有益於公眾福利的理念而貢獻力量。從國際層面來講，像巴哈伊國際社團的聯合國辦公室這類機構也起到了類似的作用。如有必要或意願，在社團基層工作的朋友們可以從中吸取經驗並獲得能力，來努力應對周圍社會所憂慮的問題。”¹³

以下是衆多事例中的三個，它們彰顯了基層努力如何為國家層面的探討做出重要貢獻：

為了在國家層面的探討做出貢獻，太平洋某島嶼上的巴哈伊社團邀請了總理辦公室和教育部的代表、村莊首領等齊聚一堂，共同磋商道德教育在社會中的重要作用。

總理辦公室主任首先表達了其他與會者的心聲：“我們渴望建立一個幸福持續、沒有分裂、人人安居樂業、相互關愛的社會。關鍵在於，我們

如何培養年輕一代的能力，使他們能夠建設這樣的社會？在這方面，教育發揮著至關重要的作用。”

當地巴哈伊社團數十年來致力於解決這個問題，他們不僅通過創建各種教育項目，更重要的是通過基層努力，培養年輕人服務社會的能力，這一點已獲得廣泛認可。

在探討如何提升個人的道德品質時，一位村長強調了道德教育的重要性，並指出“教育體系常常被視為僅僅是一種為孩子們就業做準備的工具。”他進一步評論道：“一個有效運作的社區需要純潔的心靈，靈性原則應當指導人的行爲。完全受物質主義原則支配的社會只會日益衰敗。但如果靈性原則也能引導我們的社區，那許多社會問題就會消失。”一位來自太平洋地區某大學的參與者回應道：“這意味著教師不僅要專注於幫助孩子通過考試，還要教導學生如何在社會上與他人相處。”

基於在青年能力建設上的豐富經驗，巴哈伊社團的代表們在討論中介紹了無私服務的概念，以及年輕人在促進社會進步時如何學習將其應用於自身生活。該概念的實踐通過青年開展的諸多行動得到了體現，包括為保護本地物種而發起的管理村莊周圍森林保育區的舉措。

展望未來的聚會，一位代表感嘆道：“這次對話打開了一扇新的大門。與會者原本對社會現狀頗感沮喪，但當發現並非只有自己渴望解決年輕人面臨的挑戰，且確實存在可行的前進道路時，所有人都重新燃起了希望。”

*

在非洲某國，約三十位酋長們齊聚鄉間，商討其族人的未來。這是由巴哈伊社團發起的近十二場系列會議中的一場。這次聚會為酋長們提供了契機，使其能夠借鑒社區建設實踐中獲得的見解，審視社會面臨的各種挑戰。一位酋長在肯定靈性和道德原則對民衆進步的重要意義時說道：“團結、宗教和諧、愛、服務社會——把這些主題作為解決我們所面臨挑戰的起點，確實讓我們看到了以前看不到的東西。”觀察到巴哈伊社區所啓動的教育進程如何釋放人類潛能，另一位酋長說道：“這一進程可以幫助解決我們所遭遇的許多弊病，例如代際衝突以及農村人口外流問題。

作為酋長，我們長期以來一直有召集年輕人傳授傳統和宗教教義的習俗。現在，我們正在考慮如何調整這一習俗，以進一步幫助孩子們培養適應當今時代所需的技能，以更開放的胸懷擁抱世界，又能保持與自身文化傳統的聯繫。”另一位酋長談到：“在我們村莊，種植農戶和牲畜飼養者之間的土地爭端時有發生。我相信，只有通過類似此次聚會所展現的磋商、包容和虔敬氛圍，才能解決這些問題。培養社區的虔敬生活、讓所有居民參與其中的想法非常鼓舞人心。它能凝聚人心，並為實現更大的和諧指明道路。”討論還強調，有必要更深入地審視某些可能阻礙婦女更廣泛地參與社區事務的傳統習俗。聚會結束時，酋長們計劃在各自部落舉行類似的集會，與社區成員探討相同的主題。

*

在南亞某國，巴哈伊社團積極參與全國關於男女平等的對話，持續不斷地從拓展和鞏固以及社會行動的努力中獲得洞見。隨著這些努力的不斷推進，基層社會正悄然發生文化變革，這使得一系列在社區建設進程中得到切實體現的相關概念和原則得以審視。這些概念和原則包括：家庭是促進男女平等的社會空間；男性在推動性別平等中扮演關鍵角色；在家庭中踐行磋商原則可使成員之間以開放和尊重的態度進行交流；培養兒童靈性品質和良好習慣與態度的教育項目能使其擺脫各種偏見；應辨別和摒弃阻礙婦女充分和有意義地參與公共生活的社會結構因素。

第 8 節

在本單元的前面幾節中，我們回顧了參與社會探討的總體目的。我們思考了在一個共同框架內相關行動的連貫性，以及通過參與研習進程所培養的能力——這種能力使我們能夠深入基層，開展富有意義和實質性內容的對話。我們還認識到，在地方層面自然展開的討論和在國家及國際層面通過機構系統性推進的對話是如何相互促進的。

現在讓我們更深入地審視在不同層級的社會空間展開的對話中，我們與其他參與者互動的性質。從一開始就很清楚，我們在任何對話空間，很快就以國家和人民的祝福者而為人知曉，以無私服務人類而出類拔萃，並贏得交往者的信任。請與小組成員一起閱讀和思考以下引文。

巴哈歐拉宣示道：

“凡屬上帝子民者，唯求世界復興、生活高尚、萬眾新生，除此之外別無野心。真誠親善始終是他們對人的特點。”¹⁴

在祂的著作《神聖文明的隱秘》中，阿博都-巴哈為我們樹立了人人當效仿的典範：

“上帝可以作證，展開這一主題時我們別無他圖。我們既非為了邀寵，也不想籠絡任何人，更不想從中獲利。我們只因真誠地渴求上帝的愉悅而講話，因為我們的眼光已經離開了塵世和人類，在上帝關愛的庇護之下找到了居所。‘我不要求你給我回報……我只希求上帝的獎勵。’”¹⁵

在另一個場合，祂說道：

“贊美上帝，我們的努力是真誠的，我們的心是向著天國的！我們最大的願望是在世界上確立真理。本著這個願望，我們在愛與友情中相互靠攏了。人人都是誠摯和無私的，願意為他們為之奮鬥的宏偉理想而犧牲個人的抱負和追求……”¹⁶

“願你們團結一心，意見相和，為人類的團結服務。願你們成為全人類的祝福者。”¹⁷

“贊美上帝，你們得以來到此地，與上帝的僕人們相聚！除了蒙主悅納之芬芳，你們從他們身上可曾嗅到其它？誠然沒有！你們親眼目睹他們晝夜辛勞，唯求弘揚上帝聖言，啓迪眾生靈性，重振人類福祉，確保靈性進步，促進世界和平，向萬族萬邦彰顯仁慈善意，為公益事業犧牲自我，捨棄個人物質利益，弘揚人道美德。”¹⁸

“塵寰的芸芸衆生之中，唯獨本至大聖名之社團，免除和擺脫人的詭計，絕無私利之所求。所有世人之中，唯獨這群人，以淨化之自我為目的，挺身奮起，遵從上帝教義，以極大之熱忱不辭勞苦，為此唯一目的而奮鬥，將此卑下塵寰轉變成上天仙境，將此世界改造成折射天國榮光之明鏡，使這世界脫胎換骨，敦促所有人類邁向正直大道，追求一種新生活方式。”¹⁹

根據上述引文，我們應以何種動力參與正在進行有意義交流的對話空間？請在下面空白處寫下你的想法：

第 9 節

上一節的討論自然地將我們引向了“合作”這個議題——它是整體框架中與我們參與社會探討尤為相關的一個要素。讓我們來探討合作的確切內涵及實踐維度。

學習第九冊時你還記得，世界正義院 2013 年 3 月 2 日的文告引用了多段聖作，為我們參與社會生活設定了標準，激勵我們“盡可能廣泛地參與當代生活的各個領域。”該文告分享了巴哈歐拉的以下訓示：

“真摯與忠誠之士，應當愉快、欣然地與世上各民各族交往，因為與人和睦曾經且必將繼續促進團結與和諧，而這反過來又有助於維護世界秩序和各民族的復興。”²⁰

該文告還引用了阿博都-巴哈的如下話語：

“通過交往與聚合，我們得到快樂和發展，無論個人和集體。”²¹

“……凡是在人類之子中有益於聯合、吸引與團結的東西都是人類世界生存的手段，凡是引起分裂、排斥和疏遠的東西都會導致人類的毀滅。”²²

阿博都-巴哈在其他類似的段落中如此闡明合作所釋放的力量：

“人類的最大需求是合作與互惠。人們之間的交誼和團結越是緊密，人類各領域建設與成就的能力就越強大。沒有合作與互惠態度，人類社會的個體成員就會依舊處於自私自利的狀態，對利他之為無動於衷，發展也會是獨自而有限的，就像較低王國的動物和植物有機體那樣。”²³

“簡言之，當你游歷世界各地便會領悟：一切進步皆源於團結合作，而所有衰敗皆始於敵意仇恨。”²⁴

“生命與存在的基礎在於合作互助，滅亡與衰敗的根由則是相助相輔中斷。愈是高級的存在王國，合作相輔這一要則就愈顯關係重大。故而，較之其他存在王國，人類王國的合作互助須有更高一級的完整度和完美程度，甚至於人類的生存完全要倚靠這一法則。”²⁵

我們繼續探討合作這一主題之前，請寫一段話來描述“合作是社會存在的基本原則”：

第 10 節

正是在以上引文的背景下，世界正義院在 2013 年 3 月 2 日的文告中解釋道：“巴哈伊就是帶著這些思想，在資源允許的前提下，與越來越多的運動、組織、團體和個人進行合作，創建夥伴關係，致力於社會變革、推動團結、促進人類福祉和實現世界大同。”文告繼續說道：

“在選擇合作領域時，巴哈伊要牢記銘刻於教義中的原則，即手段應與目標保持一致；高貴的目標無法通過卑劣的手段來達成。具體說來，持久的團結不可能通過要求對抗的舉措來實現，也不可能通過那些認為一切人類互動都固有利益衝突的舉措來實現，無論這樣的利益衝突多麼隱晦。在此應該注意的是：儘管恪守這一原則會帶來限制，但社團從不缺乏合作機會；今天，世界上有那麼多人在勤奮地工作著，為了實現巴哈伊所認同的這個或那個目標。在這方面，與同事和夥伴共事時要謹慎，不可逾越某些界限，不要把聯合行動視為強加宗教信念的契機。要徹底避免自以為是和其他它種種宗教狂熱的不幸表現。不過，巴哈伊確實樂於為合作者提供從自身經驗中學到的真知灼見，正如他們樂於將從此類交往中獲得的遠見卓識融入自身的社區建設舉措中一樣。”²⁶

自我們最早將巴哈歐拉的教義應用於促進周圍社會的進步開始，聖護就告誡我們要保持警醒，切勿超越合作的範疇，將信仰與任何特定團體或運動聯繫起來。世界正義院在 2023 年 11 月 28 日致全球巴哈伊信徒的文告中，引用了他在這方面的指引：

“‘在教務管理體制結構增強、基礎拓寬的這一進程持續展開的同時’，聖護致某總靈體會的書信中寫道‘應不屈不撓地嘗試’，與‘公共思想領袖’等建立更加密切的聯繫。他強調要與對方交往而非讓對方歸屬，敦促信徒保持純潔不參與任何政治事務，鼓勵信徒與關注社會問題的同類組織交流互動，並讓這些組織瞭解信仰的目標和宗旨，瞭解建立世界和平等事項的相關教義的性質。”²⁷

在這裏，聖護提醒我們警惕那些“持續的摩擦、誤解和紛爭”，正是“區別於聯合的正式隸屬關係所必然引發的後果”。世界正義院在另一封文告中談到了這一點：

“巴哈歐拉譴責通過政治陰謀、煽動叛亂、詆毀特定群體或公然衝突實現社會變革的種種企圖，因為這些只會延續鬥爭的循環，而持久的解決方案仍然遙不可及。祂所倡導的是截然不同的措施。祂主張慈善之行，和善之言和正直之舉；祂敦促服務他人，合作行動。祂召喚人類種族的每一個成員，投身於建設以神聖教義為基礎的世界文明的重任。”²⁸

守基·埃芬迪以這種方式為“合作”確立了明確的範疇：

“巴哈伊信徒深知阿博都-巴哈關於‘上帝普世性’的諄諄教誨，在全球各地不僅願意，更殷切渴望透過言行與任何組織合作。只要經審慎考察後，確信它們沒有任何黨派偏見和政治色彩，完全致力於全人類的利益。”²⁹

聖護在另一段話中忠告我們：努力須有智慧和勇氣相隨：

“我們應當努力忠實地維護和審慎地闡述信仰的社會和道德原則的本質和純潔性，及其對人類社會各階段的影響；在闡述信仰的基本原則時，須確保任何直接指涉或具體批判都不會傾向於對抗現有體制，也不可使這一純粹的靈性活動與敵對教派、派系和國家間的卑劣喧嚷與紛爭混為一談。我們的所有言論，既要體現智者的審慎和高貴緘默，又須保持熱忱信仰倡導者的坦率和忠誠。在拒絕任何可能無謂地疏遠或離間個人、政府或人民的言論的同時，我們應當無畏而堅定地捍衛和主張所有我們認為對人類的福祉和進步重要又亟需的真理。”³⁰

一封授寫函中，世界正義院進一步闡述了我們與他人共同為人類謀福祉所秉持的立場：

“在避免參與黨派政治活動的同時，巴哈伊應積極投身於建設性的公共探討以及旨在改善世界和促進各自國家進步為目的的廣泛社會事業。他們以謙遜、明辨的態度，尊重現行法律和社會規範，秉持學習的精神，與志同道合的團體和個人通力合作，堅信多元一體原則的內在力量，亦確信互助合作的有效性。”³¹

上述段落不僅強調了與志同道合的運動、組織、團體和個人合作的重要性，還闡明了指導此類合作的若干原則。以下練習將幫助你反思這一主題：

1. 以下列舉了我們合作方式特點的若干陳述。請與小組討論這些陳述，並嘗試補充更多內容：

- 我們努力通過合作促進全人類的最大利益。
- 我們避免參與任何可能直接或間接將某一群體的利益置於另一群體之上的聯合行動。
- 與社會團體和組織合作時，我們謹慎避免捲入黨派政治。
- 在合作過程中，我們當以智慧和審慎為準則，確保遠離那些以政治權謀、誹謗特定群體或直接衝突作為社會變革手段者所使用的方法。

- 在所有合作領域，我們採用與崇高目標相一致的方法。
- 在共同參與一項事業時，我們要始終保持警惕，防止無意中助長“人類互動交往本質上存在利益衝突”的觀念。
-
-
-
-
-
-
-
-
-

2. 牢記這些引文的指引，請討論為什麼我們在任何合作行動中遵守以下每項乃至關重要。如果不遵守，可能會導致什麼後果？

- 避免自以為是。
- 以極大的謙遜分享自身經驗，真誠尋求從合作者的知識和經驗中汲取真知灼見。
- 避免利用共同事業強加宗教信仰。
- 不因謙遜和開明而動搖對信仰的社會和道德原則。
- 力求將審慎智慧與坦率勇氣相結合。
- 以謙遜、明辨之心行事，尊重現行法律和社會規範。

第 11 節

當我們在與志同道合的個人和團體一起深思關乎社會生活的重要主題時，我們要敏銳地意識到人類正在經歷的過渡期特徵。事實上，下文所示聖作中對社會現狀及其演變的陳述，構成了我們思考和行動概念框架的核心要素。

“世界的平衡在此無比偉大的新世界秩序的震撼下被打破。在此史無前例、此奇妙無比之體制的作用下，人類的生活秩序發生了翻天覆地的變化，凡人之眼還從未見證過如此巨變。”³²

“一場暴風驟雨正在席捲全球，其猛烈程度前所未見，發展軌迹難以預測，直接影響災難深重，而最終後果則是無比輝煌。其驅動力正無情地擴張，增強勢頭，其淨化作用雖隱而未顯，却在與日俱增。被這毀滅性力量攫住的人類，面對其不可阻擋的狂暴迹象驚惶失措：既難溯其源，又難究其意，更莫測其果。在困惑、痛苦且無助中，世人目睹這上帝之颶風席捲世間最偏遠和最美麗的角落——動搖其根基，顛覆其秩序，割裂其國家紐帶，拆散其家庭，摧毀其繁華都市，廢黜其君王權柄，攻陷其堅固堡壘，鏟除其腐朽制度，黯淡其文明光芒，更將衆生靈魂置於煎熬之境……

“這場驚天巨變的磅礴運作，除了已承認巴哈歐拉和巴布主張者之外，無人能夠理解。祂們的追隨者全然明瞭其源頭與最終歸宿。儘管不知其波及範圍，但他們却清晰認知其起源，確知其所向，領悟其必然，滿懷信心地靜觀其神秘的演變進程，懇切地祈求緩解其嚴重性，明智地努力減輕其暴虐，並以堅毅的目光預見到它必將引發的恐懼和希望的終結。”³³

“他們決不屈服，決不忘記自己的使命，無論遭遇何種逆境，都時刻謹記，這些驚天動地的危機與神聖賦予的使命逐步展開和實現同步發生，乃天意安排，是那深不可測之智慧的設計，是那無上權威之旨意的體現。這旨意以其玄妙方式，既引導著聖道的

命運，也主宰著人類的歸宿。此般興衰交替、整合與瓦解、有序與混亂並行的雙重進程，它們彼此持續相互作用，都只不過是一個更偉大計劃的諸多面向而已。這計劃唯一且不可分割，其源頭是上帝，其締造者是巴哈歐拉，其運作舞臺是整個地球，其終極目標乃是人類一體和天下大同。”³⁴

“事實上，世界正奔向它的宿命。無論製造分裂的勢力領袖們如何妄言妄行，地球上各民族和各國的相互依存已是既定事實。經濟領域的一體性已得到普遍理解和認可。局部之福祉即整體之福祉，局部之危難必招致整體之危難。正如巴哈歐拉所言，祂的天啓為當今世界正在發生的這一宏大進程‘注入了新的動力，指明了新的方向’。這場嚴峻考驗點燃的烈火，正是人類未能認知這一真理的後果。而這場烈火，反在加速其最終實現。這場持久蔓延、深重痛苦的全球性劫難，伴隨著混亂與毀滅，必將震撼列國、喚醒世人之良知、破除大眾之迷思、徹底重塑社會理念，終將使人類支離破碎、鮮血淋漓的肢體融合為一個有機聯合、不可分割的整體。”³⁵

一封授寫函中，世界正義院解釋道，參與對話是我們為正在經歷舊秩序崩潰的人們注入希望的重要途徑：

“巴哈伊信徒須警惕，不要被當前狀況滋生的恐懼和黑暗的漩渦所裹挾，而應將他們的精力投入到建設新世界和營造寧靜與勇氣的環境中。對於那些心懷人類福祉的深思熟慮的信徒來說，若渴望就社會變革提供全新視角，一條途徑就是積極參與其所處各種社會空間的相關對話。當然，在這樣做時，重要的是朋友們要避免捲入任何特定議題的政治紛爭，而應努力通過揭示當前問題的根源和解決這些問題的信仰原則來提升人們的視野。通過分享巴哈伊教義的見解，朋友們確實可成為希望之燈塔，使那些正在不幸經歷缺陷重重的注定崩潰的舊世界秩序的人們，同時能夠從教義中獲得理解和汲取靈感，以建設新世界秩序。”³⁶

對於邁向巴哈歐拉新秩序所必需的“社會觀念的根本性變革”這一日益增長的認識，將如何指引我們為公共探討做出貢獻？

第 12 節

結合本單元前面的幾段引文，上述最後一段引文突顯了我們參與這一活動領域的一個重要特點：無論選擇何種議題，我們都努力幫助參與者達成更高程度的共識。我們不可低估在這方面所面臨的挑戰之嚴峻性。當今社會普遍接受這樣一種常態：各團體、黨派、民族和國家將自身劃分為對立的意識形態陣營，雖通過談判與妥協就具體問題達成共識，却始終頑固地堅持各自觀點。此類共識通常僅限於制定短期措施，往往只觸及社會弊病的表像。事實上，若深入探究持有根深蒂固觀點的深層原因，常會被視為觸犯不容置疑的信仰體系和利益集團。顯然，只要人類仍將這種佔主導地位的協商形式視為唯一可行的選擇，那麼在許多重大議題上達成思想統一就始終是遙不可及的目標。要實現相互理解，就要求參與討論的各方保持開放心態，並願意識別其中涉及的靈性原則——這些原則能夠揭示其正試圖解決的社會問題的根源。世界正義院在 1985 年 10 月致世界人民的文告中指出：

“精神原則，或所謂的價值觀，是能夠為任何社會問題提供解答的。一般來說，任何善意的團體都可以制定出解決自身問題的辦法。但是，僅有善意和實用知識往往是不夠的。精神原則的基本價值在於，它不僅提供了符合人的真正本性的觀點，還引發出相應的態度、動力、意願和抱負，從而促進人們去發現並執行各種實際

措施。各政府領導人和所有當權者若能先確定有關的精神原則，然後依照這些原則行事，解決問題的努力就會富有成效。”³⁷

在世界正義院另一封授寫函中談及那些希望為社會變革貢獻力量者的努力時，我們讀到：

“這種方法的獨特之處在於避免衝突和權力爭奪，同時努力團結人們，尋求根本的道德和靈性原則以及能夠公正解決社會痼疾的切實措施。巴哈伊視人類為一個整體，所有人都密不可分地相互聯結。若社會秩序以滿足某個群體的需求為代價而損害其他群體，必將導致不公和壓迫。相反，在整體福祉的背景下考量各組成部分的需求，其最大利益才能得以實現。”³⁸

我們應當謹記：在一切行動中，我們都仰賴磋商，即以集體探求真理的方式作為不斷增進思想團結的途徑。世界正義院告誡我們：

“……巴哈伊摒棄爭論與對抗的不合作方式，轉而尋求磋商之道——致力於理性探討和相互尊重，在追求真理的過程中以達成共識為目標。”³⁹

因此，無論討論何種議題，我們的工作方式本質上都是基於磋商。磋商是第十冊第二單元的主題，而我們在本教材第一單元也已簡要探討過它在應對當今探求真理的挑戰時發揮的重要作用。以下是幾段相關引文，其中一些內容或許你已經耳熟能詳，但現在我們不妨從推動公共探討這一特定視角來重新審視。

阿博都-巴哈解釋道：

“……磋商的目的必須在於探尋真理。參加磋商的人在表達自己的觀點時，不宜聲稱自己的觀點是正確無誤的，而應該將之作為對達成共識的一份助益而呈獻出來……”⁴⁰

世界正義院在 2013 年 3 月 2 日的文告中稱“磋商過程”：

“應被理解為集體探求真理，倡導超脫於個人看法，充分重視確鑿的經驗信息，不把純粹的觀點提升到事實的高度，也不把真理定義為對立的利益群體之間的妥協。”⁴¹

在一封授寫函中，世界正義院還闡述道：

“於是，觀點越發強硬，態度愈加粗野。人們不願妥協甚至難以容納不同意見，更趨於不假思索地站隊攻伐。科學和宗教本是指引人類進步的兩大明燈，却常遭貶損，或被棄置一旁。關乎道德原則的事情、關乎正義的問題淪為糾纏不清的自由派或保守派觀點，而國家日益分崩離析。在此背景下，朋友們一定要堅定奉行巴哈伊教義及磋商方法，不可因為追求高尚目標、高遠志向，而被拉進無果論戰與爭議性進程中的任何一方。

“……他們可以學習並逐漸增強能力，從而幫助公民同胞超越裂隙以闡明關切，跨出歧徑以分享見解，並營造和融入協同工作的空間，針對困擾國家的難題，謀求制定解決方案。如巴哈歐拉所言：‘說：人唯行正義，方可達其真正地位。唯憑團結，才會保有力量。唯借磋商，始能獲得安樂福祉。’有鑒於此，若要抵制社會和政治陰謀中的妄念空想，若要以己之眼看清現實，若要識別公平的社會秩序之所需，則正義確實必不可少。但同時，若要獲得力量以促成積極的社會改變，則團結必不可少——要借由包含行動和反思的磋商過程來締造團結。”⁴²

關於巴哈歐拉所言“人言是一種力求具有影響力的精髓，同時須講究適度”，在一封授寫函中，世界正義院澄清道：

“巴哈歐拉倡導的‘適度’絕不是指無原則的妥協、淡化真理、虛偽或烏托邦式的共識。祂呼籲的適度要求結束那些長期困擾人類、引發無休止的紛爭和動亂的破壞性極端行爲。適度的思考和行動，與倚仗強權武斷推行觀點或固執於意識形態目標形成鮮明對比——後兩

者皆阻礙探索真理，更埋下持續不公的禍根。適度的視角立足於既務實又堅守原則的立場，使我們不論觀點來自何處，都可以不帶偏見地辨識並採納其中合理又有見地的部分。巴哈歐拉明確指出：‘任何人若謹守公正，那麼，在任何情況下他都不會超越適度的界限。通過祂，那全見者的指引，就能辨認一切事物的真理。’”⁴³

請反思上述段落，並寫一兩段話來說明磋商方式與充斥當代社會和政治生活中普遍存在的權力爭奪有何本質差異？

第 13 節

當我們採用磋商方式，與參與者携手探尋與社會探討相關的靈性原則時，本質上是在參與一個增進集體理解的學習進程。這種運作模式的主要特徵與大家在過去幾十年來的拓展與鞏固工作中熟悉並踐行的方式完全相同：我們行動、反思、學習和磋商——同時始終秉持著這種學習方式要求的謙遜態度。而我們在社區建設實踐中獲得的知識和見解、技巧和能力也延展到公共探討領域。這裏，讓我們回顧第十冊第一單元中世界正義院的一段指示：

“當然，目前世界所有地區都在開展的學習進程，必須致力於解決大量問題：如何讓不同背景的人聚集在一種環境裏，沒有衝突的持續威脅，而是凸顯著虔敬特徵，鼓勵他們拋開派系分裂的思維方法，培養更高程度的思行合一，激發全心全意的參與精神；由於社區沒有一個擁有特權尊位、司掌神職的統治階層，如何管理社區的事務；如何讓大批男女能夠打破被動的桎梏和壓迫的枷鎖，從而開展活動，促進其靈性、社會和才智的發展；如何幫助青年度過他們人生的關鍵階段，得到賦能而將精力用於推進文明進步；如何引發家庭內部的動力，以增進物質和靈性的繁榮，又不會讓新生代對臆想的‘他者’產生疏離感，或是滋長某種本能去利用那些歸於此類的人；如何通過磋商程序，讓決策能得益於多樣化視角——這種磋商被理解為集體探究實在，它提倡超脫個人之見，充分重視確鑿的經驗之談，不會將純粹的觀點拔高為實際情況，也不是把真理定義為兩個對立的利益團體相妥協的結果。為了探討這類問題以及其他必然出現的許多問題，巴哈伊社區采取了一種以行動、反思、磋商和學習為特徵的運作模式，其中的學習不僅要求始終參照信仰的著作，還要求科學地分析正在呈現的各種模式。實際上，如何維護這種在行動中學習的模式，如何確保日益增多的人參與相關知識的創造和應用，如何設置機構，從而將不斷擴充的全球經驗系統化，合理地傳播所獲得的見識——這些問題本身就需經常予以檢視。”⁴⁴

毫無疑問，自完成第十冊課程以來，你所在地區的密集活動中心的社區建設工作已取得顯著進展，你在分析如何通過持續的學習進程解決上述引文所提及問題的能力也有同樣獲得了提升。此外，你對系列課程的後續三冊的學習以及相關的服務實踐，必定進一步強化了這一能力。現在，請與小組一起重新審視這些問題，並在下面空白處寫下你參與學習進程產生的一些見解。

- 如何讓不同背景的人聚集在一種環境裏，沒有衝突的持續威脅，而是凸顯著虔敬特徵，鼓勵他們拋開派系分裂的思維方法，培養更高程度的思行合一，激發全心全意的參與精神？

-
-
- 如何管理一個沒有尊位特權、統治階層司掌神職的社區事務？

-
-
-
-
- 如何讓大批男女能夠打破被動的桎梏和壓迫的枷鎖，從而開展活動，促進其靈性、社會和才智的發展？

-
-
-
-
- 如何幫助年輕人度過人生的關鍵階段，得到賦能並將精力用於推進文明的進步？

-
-
-
-
- 如何在家庭內部創造一種動力機制，既促成其物質和靈性的繁榮，又不會讓新生代對臆想的‘他者’產生疏離感，或是滋長某種本能去利用那些被歸於此類的人？
-
-
-

- 如何通過磋商程序，讓決策能得益於多樣化視角——這種磋商被理解為集體探求實在，它提倡超脫個人觀點，充分重視確鑿的經驗之談，既不將純粹的觀點提升為事實，也不將真理定義為兩個對立的利益團體相妥協的結果？

- 如何維護這種在行動中學習的模式？如何確保日益增多的參與者融入到相關知識的創造和應用？如何設置機構，從而將不斷擴充的全球經驗系統化，合理地傳播所獲得的見識？

第 14 節

顯然，上述問題必將成為我們長期深入研究的重要課題。隨著不斷對這些問題的探索，我們將獲得真知灼見——這些知識不僅對我們社區的進步至關重要，更對世界的改善必不可少。在研習進程中，隨著儒禧課程學習的推進，我們與個人和家庭持續開展的對話，對知識和洞見的傳播起到了決定性的作用。現在讓我們進一步審視這個運作模式對我們參與公共探討的影響。

世界正義院在 2018 年裏茲萬節文告中指出，在國家層面，人們正以日益增長的信心、嫻熟能力和洞察力為正在進行的對話做出有意義的貢獻。這些對話包括：男女平等、移民和融合、青年在社會變革中的作用，以及宗教共存。雖然當時並非所有地區都圍繞這些主題展開有條理、有系統的討論，

但這些議題似乎都與大多數社會息息相關。例如，我們可以想像，在所有密集活動中心，青年在社會變革中的作用以及男女平等的話題會被越來越多的民衆頻繁探討。另外，即便移民等問題在某些地區尚未成爲討論的熱點，我們也必須承認，這一現象正影響著我們服務的許多社區。我們知道，移民有多種不同的形式：既有爲了追求經濟繁榮而從鄉村地區涌向大城市、從物質貧窮國家遷往富裕國家；也有爲尋找工作機會而在境內或跨國家進行季節性遷移；以及被迫遷徙——包括因衝突、自然或環境災害及饑荒等導致的境內流離失所與跨境避難。

鑒於此，現在請做一項練習。從上述四個主題或在第六節課你所確認的主題中選擇一個，結合你所在密集活動中心日益蓬勃的社區建設進程背景，與小組討論以下問題。在思考這些問題時，請準備好參考前期課程中的引文及你個人研習聖作時的摘錄，並闡明你在踐行教義的過程中所獲得的洞見。

1. 圍繞你所選的主題，誰是對話的參與者或潛在參與者？

2. 關於這一主題展開或可能展開對話的社會空間有哪些？

3. 可以通過哪些方式增加參與對話人數？如何將對話擴展到新的社會空間？

4. 哪些社會機構可以參與這一主題的嚴謹對話？

5. 信仰的哪些概念和原則與討論的主題相關？

6. 哪些信仰聖作——無論是先前課程引用的，還是其他來源的——提供了洞見與促進該主題的集體認知密切相關？

7. 在巴哈歐拉天啓之光的啓發下，哪些文化元素應當被保留和加強？

8. 隨著不斷深入理解與該主題相關的教義對其生活的意義，村民和社區居民正在學會抵禦哪些破壞性力量，又支持哪些建設性進程？

9. 隨著越來越多的個人、團體和家庭參與到社區建設工作中，哪些長期以來圍繞這一主題的固有觀念正在被摒棄？

10. 哪些源頭——無論是媒體、傳統信仰，還是正式與非正式教育，塑造了人們對這一主題的認知？它們是如何產生這種影響的？

現在請討論，如何闡述對基層思維和行為模式轉變的見解，來豐富你們國家靈理會參與任何主題的對話？

第 15 節

在進行上述關於你所在地區一個或多個村莊或鄰里展開對話的實踐時，你所依據的是通過行動、反思、學習和磋商所獲得的認識——涉及社會某個階層的特徵和狀況、民衆的潛力、現實挑戰、影響該階層的社會、經濟和政治力量以及在其中運作的組織機構。換句話說，你運用瞭解讀社會實在的能力——正如在第十三冊中討論的那樣，個人和機構在努力促進物質和靈性進步時，需要在特定的行動領域發展這種能力。下面是摘自你熟知的世界正義院 2010 年裏茲萬節文告中的選段：

“當然，隨著社會變革的主人翁學會將巴哈歐拉天啓的元素，連同科學內容和方法，越來越有效地運用到社會現實中，他們的能力便提升到新的水平。他們解讀現實的方式必須力求符合巴哈歐拉的教義——見到人類同胞身上蘊含著價值無可估量的珍寶，看出整合與瓦解的雙重過程對心靈和思想，以及對社會結構發揮的作用。”⁴⁵

解讀社會實在的能力，當然會隨著時間的推移，當我們作為研習巴哈歐拉天啓的群體成員，在學習運用其要素與科學方法相結合以探索自身發展道路的實踐中持續參與時，而不斷增強。在參與社會探討的背景下，特別是在國家和國際層面上，必須認識到這種能力的提高需要熟悉話語體系的歷史發展脈絡，以及不斷塑造和重塑該體系的概念、思想和政策。儘管從信仰聖作汲取的洞見和應用教義的經驗至關重要，但我們不能簡單地將其強加到某一對話中。這裏，我們須提醒自己上一單元的論述——即每一個話語體系都有其導向性，並且在一定程度上是嚴謹的。因此，在跟進任何特定話語體系時，我們既要研讀相關領域的文獻，包括實踐和理論方面的文章、書籍或學術報告，同時保持警惕，用巴哈歐拉天啓之光來衡量各種想法和概念的有效性。就獲取知識的必要性，我們讀到：

“知識猶如人生雙翼和進步階梯。求知乃是人人皆有之責任。”⁴⁶

“那些終日追求知識、探索宇宙奧秘、嚴謹探究真理的人有福了！”⁴⁷

“竭盡全力獲取當代的先進知識，不遺餘力推進神聖文明。”⁴⁸

“他們愈是竭力拓展知識疆域，其成果便愈顯豐碩可喜。上帝之摯愛者——無論男女長幼——皆當各盡所能，奮發不息，孜孜不倦地汲取當今靈性與世俗之各類學問及藝術精華。”⁴⁹

最後，重要的是要認識到，隨著不斷深入理解特定話語體系相關問題的本質和複雜性，我們將能夠辨識出參與者對天啓蘊含的靈性智慧的接受力，以及客觀審視巴哈伊社團踐行教義過程中積累的經驗的意願。我們自身的能力也將隨之提升——既能將教義與當代思想相融合，又能確保我們提出的觀點與聖作保持一致。通過不懈努力，我們將得以擴展與他人合作的社會對話空間，並豐富對社會探討的貢獻。世界正義院在一封授寫函中特別指出了這一點，在談及巴哈伊社團基層正在圍繞諸多重要問題展開的學習進程時，這樣闡述道：

“這一進程將通過研究和討論，以及將教義與現代思想聯繫起來的努力得到加強——包括辨明教義與當代社會組織之間的異同。巴哈伊信徒參與不同社會對話空間的討論將使獲得的見解更加敏銳。持續研習教義，並通過參與社區建設、兒童和青少年教育、社會行動，系統地努力將巴哈伊信仰原則轉化為行動，將有助於我們更好地把握巴哈歐拉對人類生活各個領域的意圖。在未來的歲月裏，巴哈伊社團為塑造思想的社會變革做出貢獻的能力將不斷增強，那些當今看似無解的問題，其答案將在有機演進的過程中變得清晰明確，而非依靠強加特定觀點來實現。”⁵⁰

第 16 節

在我們迄今為止的討論中，隱含著一個重要的理念：為闡明我們從神聖天啓中汲取的諸多真知灼見和將其應用於社會生活中的經驗積澱，我們使用的語言必須能夠拓展認知的疆界，開啓人類可觸及的無限可能性的視野。現在，讓我們來審視“語言”這一與廣大社會互動的定義性特徵。

語言是一個廣博的學問，對它進行深入討論已超出了本單元的範疇。我們在此僅期望提高我們對語言在公共探討時所扮演的關鍵作用的認知。在本系列前幾冊課程中，特別是在第五冊，我們已論及言語、思想和行動之間的關係。顯然，提煉出能促進思想共識的共通語言，既是任何嘗試統一集體行動的要求，也是其產物。當用足夠清晰的語言描述我們的努力時，此般明晰性亦將滲透於我們的思想和行動之中。當然，正是語言的豐富性使我們能夠使用最貼切的術語，多維度表達不同活動領域的方方面面。描述我們的身份和作為的語言不可能在所有情境中都千篇一律。因此，我們面臨的挑戰在於：要避免不分場合地套用單一貧乏的表述。事實上，規範思想和行動的整體框架恰恰要求我們運用一種兼具足夠廣度與靈活性的連貫語言，來全面描述我們所做的一切努力。

當然，在信仰的著作中，我們讀到許多極其瑰麗的篇章，它們向我們保證了“聖道的勝利”和“全人類的靈性化”；我們也會識別出上帝聖道向其“終極使命”“奮勇前進”的里程碑。對巴哈伊來說，探討這些振奮人心的聖言及其背後深刻的靈性概念並從中汲取力量，是再自然不過的事。然而，儘管此類聖言能激勵並促使我們採取行動，但我們的講話方式，正如在前面單元所述，不應帶有一種勝利主義的態度，這種態度既無益於巴哈伊團體內部，更不利於與社會大眾的互動。同時，在我們發起的對話中，也無需隱藏這樣的事實：熱忱而坦率地與他人分享信仰，並在培育民衆提升其能力的教育進程中，大量地從信仰經典中汲取靈感，使他們為構建美好社區貢獻力量。對活動背後的靈性意義和社會目的，以及其內在一致性的深入理解，我們得以豐富語言表達，以更全面、更直接的方式描述我們的身份與作為。由此，那些人為的二分法——尤其是“內部”與“外部”對話的區隔——便可自然消弭。而運用這種廣博的語言又可以增強思想和行動的一致性，有助於促進我們在各個社會對話空間與合作者們對概念與方法展開嚴謹的探索。

思考下面的選段，並找出我們在參與社會探討時應該運用的語言特徵，以及我們需要發展的相應能力。

世界正義院在闡釋其文告所傳達的指引時指出：

“然而，我們也不禁注意到，在朋友們努力全面理解文告所述願景的地區，其成就往往更持久；而在那些斷章取義的地區，則經常面臨著重重困難。信仰的機構和組織應幫助信徒們分析而不是

簡化，深思含義而不是執著於字詞，識別出明確的行動領域而不是孤立分劃。我們意識到，這不是一個簡單的任務。社會越來越愛喊口號。我們希望朋友們在學習小組裏養成全面而嚴密思考的工作習慣，養成力求理解的習慣，然後將這些習慣擴展至各個活動領域。

“將一個完整的主題壓縮成一兩個漂亮的口號，與此習慣密切相關的一個傾向，是凡事採用二分法。然而實際上，事物不能簡單地一分為二。至為重要的是，構成統一整體的各個想法不可彼此對立。守基·埃芬迪在一封授寫函中警告道：‘我們必須將全部教義視為一個偉大而平衡的整體，不可將兩個意義不同的堅定陳述對立起來，因為兩者之間必定存在著某種聯結。’”⁵¹

在一封世界正義院寫給某國巴哈伊社團成員的信函中，我們讀到：

“若僅通過採納當代社會的觀點、實踐方式、思維概念、批判模式和語言體系，你們不可能實現巴哈歐拉所設想的變革。相反，你們的方法當與眾不同：保持謙虛的學習姿態、根據祂的教義權衡抉擇、以磋商協調不同觀點並形成集體行動，以堅不可摧的團結列隊齊步邁進。”⁵²

第 17 節

前一節所述內容同樣適用於口頭交談與書面文字——在當今世界，它們在互聯網上佔據了越來越多的份額。乍看之下，在綫交流和通過其它媒體或論壇交換思想似乎並無二致。但細究之下，我們會發現網站、社交媒體和相關平臺具有獨特屬性，需要更審慎考量。世界正義院告訴我們，“學習如何利用互聯網促進物質和靈性進步是一個巨大挑戰。”因此，就在互聯網上應持有的態度，我們有必要回顧一下世界正義院的相關指引。本節將重點探討在網絡及其它數字平臺上發表觀點和使用語言時所需的莊重性，下一節則將探討維護團結、避免紛爭的審慎原則。

世界正義院在一封授寫函中解釋道：

“互聯網使巴哈伊和受巴哈伊啓發的思想內容得以廣泛傳播。鑒於此，世界正義院鼓勵加強巴哈伊信仰在全球互聯網上的官方存在，並對近年來取得的諸多進展深感欣慰，期待這一進程持續深化。除此之外，世界各地的許多信徒也因地制宜，並結合其社區的其它活動，將互聯網作為傳播巴哈歐拉新世界秩序願景的媒介，探索多元傳播方式實屬自然。然而，鑒於網絡訊息能够在激增的受眾中瞬時擴散，因此需要智慧和自律，以免教義的神聖性與莊嚴性因失當、失實或流於淺薄的呈現方式而受損。”⁵³

在同一封信中，世界正義院還談道：

“朋友們進行網絡交流時應遵循的核心原則，關乎語言的使用。巴哈歐拉將人類語言描述為‘一種力求具有影響力的精髓，同時須講究適度’，祂吩咐其追隨者‘……言說須如母乳般溫和，以使人類之子得到教化和啓迪，從而能達到人生之最高目的——大徹大悟及高貴之地位。’世界正義院在 1988 年 12 月 29 日致美國巴哈伊的信中明確指出：‘言論之力極其強大。言論自由既值得贊賞，亦需敬畏。它要求敏銳的判斷力，因言論之禁錮與放縱

皆可招致惡果。’有鑒於此，巴哈伊信徒無論是線上還是線下參加討論時，都應恪守適度、禮貌和謙遜。他們需辨識並超越社會環境中潛移默化的消極思維與表達習慣，並警惕將信仰或神聖計劃的進程簡化為一套機械教條式要點步驟的傾向——此類表述往往以不恰當的權威腔調或輕慢語氣，或者以看似具有代表性實則不然的姿態發聲。對此，各網絡平臺的管理者需要思考自己在內容和表達方式中可能傳達出的潛在態度。在努力提高這種意識的過程中，可以反思的問題包括：如何避免盲目跟風可能損害其目的的網絡潮流？所用幽默是否恰當？對信仰不熟悉者會如何理解這些內容？在立志踐行巴哈伊標準的過程中，朋友們當努力超越而非效仿那些流於粗俗淺薄的常見勸誘手法與煽情技巧，始終銘記他們正在追求的是‘一種與人類即將步入成熟期相稱的表達禮儀’。”⁵⁴

請思考以下問題來反思世界正義院的上述指引：

1. 互聯網上對信仰的呈現“失當、失實或流於淺薄”是什麼意思？網上交流的性質為何易於呈現這些特徵？

2. “適度、禮貌、謙遜”如何影響網絡交流中的語言使用？

3. 哪些“從社會習得的思維和表達習慣”可能會無意中影響我們在網絡上的交流方式？請舉例：

4. 請舉出一些“網絡潮流”的例子？跟風這些潮流可能會怎樣削弱我們的目的？

5. 網絡上有哪些“勸誘手法和煽情技巧”？這些技巧“粗俗淺薄”是什麼意思？

最後，請花幾分鐘與小組討論以下論述：“他們需辨識並超越社會環境中潛移默化的消極思維與表達習慣，並警惕將信仰或神聖計劃的進程簡化為一套機械教條式要點步驟的傾向——此類表達往往以不恰當的權威強調或輕慢語氣，或者以看似具有代表性實則不然的姿態發聲。”

第 18 節

第十三冊第二單元指出，技術並非是中立的。事實上，每一種技術形式都承載著特定的價值觀，這些價值觀會悄無聲息地滲入我們的生活，影響我們的行為和思維方式。因此，在不忽視那些經過恰當構思和發展的技術對改善人類生活的積極作用的同時，我們也應警覺其潛在的陷阱。具體來說，我們應該認識到，現代通信技術，尤其是社交媒體及其衍生的平臺矩陣、工具和內容形式，極易淪為自我膨脹、自我標榜、無腦娛樂、兩極分化和自私逐利的載體——而這往往以犧牲真正的理解、人性尊嚴與和平之道為代價。為了進一步探討這一議題，請閱讀下面這封世界正義院給所有國家總靈理會的授寫函：

“社會之疾患日益深重的一個突出症狀，是公共對話逐漸陷入更大的怨恨與敵意之中，反映著頑固不化的、黨同伐異的觀點。這種當代對話的一個普遍特徵是：政治分歧何其迅速地淪為咒罵和嘲諷。然而，當今時代與以往時代截然不同是：那麼多此類對話就在衆目睽睽下發生。社交媒體和同類通訊工具傾向於給予一切有爭議性的東西最大的曝光度，而同樣是這些工具允許個人在一瞬之間，更加廣泛傳播任何吸引他們注意力的東西，並對各種各樣的觀點——明確地或隱含地——表達他們的支持或反對。個人參與此類公共辯論的無比便捷和此類技術的性質，導致一時的判斷力缺失和輕率行為更容易發生，其餘響也更持久。

“……守基·埃芬迪警告說，不得讓我們對於聖道的願景‘為世俗之事的污漬與浮塵’所遮蔽，‘無論其即刻的效果多麼光彩照人和影響廣泛，均不過是這不完美世界的掠影。’雖然對於所有政治性的、分裂性的議題都要保持距離的重要性已為廣大教友所周知，但是參與重大社會議題的討論，哪怕是由為周圍人服務的可嘉而真誠的願望激發，仍可能使他們置身艱難的境地。意想不到的發展，可能將一個本無爭議的議題變成一個將人們分裂為黨同伐異的不同陣綫的問題，而在政治領域常見的某些不良表達模式，亦可能傳遞到其他的對話領域。特別是在放任表達的社交媒體領域，錯誤——無論是真實

的還是想像的——都會被迅速放大，各種情感都可能被輕易攪動：也許是義憤，或者是渴求推廣個人的觀點，又或者是熱切期望被視為新信息的來源。許多被視為無害的甚至善意的表達，若是更加認真細緻地予以審視，其作用仍舊是在深化社會分裂、加劇對立陣營的分歧、持續不和，從而消除達成共識並尋求解決的可能性。如果一個人的獻言貌似蓄意挑釁或惹人反感，對其作出反應或許會產生適得其反的效果：無意中強化和增加了原有觀點的曝光率，使事情更加惡化。在使用任何科技時，天佑美尊的追隨者們都必須是頭腦清醒且思維縝密的使用者，並且必須運用洞察力和靈性自律。在表達自己觀點的方式上，他們在所有時候都應該以聖道的崇高準則為指引。巴哈歐拉說：

‘凡言辭皆具靈氣，是故，言者或釋者須在適當時間及場合審慎述說，蓋因言辭予人之效果無疑是顯然且直接的。聖尊曰：言辭既可如火，亦可如光，二者在世界所施加之作用顯而易見。’

“顯然，朋友們在與周圍人日常交往中所遵守的準則，在其通過社交媒體進行的交流中亦應遵守，有時候甚至需要更加嚴謹。這些準則包括：禁止誹謗，建議以自己之眼而非他人之眼來審視世界，需要倡導人類一體、避免區分‘我們’與‘他們’的思維定勢，還有磋商的諸項原則以及與之緊密相連的必要禮節。

“朋友們偶爾會遇到這樣的情形：他們的教友所發表的評論或傳播的他人所作的評論，若是按照巴哈伊聖作中確立的準則來判斷，其方式似乎不够明智，甚至失之於輕率。然而，若是因此斷定在遇到此類發帖時不得對此行為提出異議，只能予以容忍甚至鼓勵，則大錯特錯。時常發生的是，巴哈伊機構不得不就個人的網上行為，對其提出磋商勸誡，不過出於對當事人之尊嚴的尊重，各機構在行使此職權時須盡可能謹慎從事。”⁵⁵

請討論，我們在網絡互動中，即使懷著最善意的初衷，也可能無意間陷入的一些陷阱。作為“頭腦清醒且思維縝密的任何科技使用者”，我們該如何避開這些陷阱？

第 19 節

在前面的幾個章節中，我們探討了參與社會探討相關的一系列相互關聯的觀點：我們參與這類對話是出於無私服務人類的動機；合作作為我們不斷發展的概念框架中的一個要素，在這一行動領域顯得尤為關鍵；而定義我們方法的核心特徵，是通過參照相關的靈性原則致力於在參與者之間達成共識。我們思考了學習能力——這對我們所做一切的成效至關重要——如何能延伸至這一活動領域。最後，我們簡要審視了我們在參與公共探討時所使用的語言特徵。

在現階段，對我們而言，尤其是在我們共同事業的背景下，重要的是要清晰地理解宗教在推動文明演進與指引人類事務中所扮演的角色。畢竟，在與各類團體和組織合作時，我們是以巴哈伊身份參與，所秉持的宗教理念正是激勵我們行動的動力。在第十三冊第二單元中，我們曾從這一角度思考過宗教的本質，在本教材第一單元亦再度進行了某種程度的反思。本著對“上帝唯一”，以及“超越文化表達與人類闡釋的所有多樣性，宗教本質亦是同一”這一真理的深刻認知，讓我們現在審視激勵我們為人類靈性、社會與物質福祉貢獻力量的核心宗教理念。

首先，我們必須承認，在上個世紀的大部分時間裏，有一種觀點認為宗教作為社會力量已經耗盡了其作用。啓蒙運動開創的新時代裏，人類理性終將取代天啓宗教在公共領域的位置。世俗倫理體系將被證明足以應對人類面臨的道德困境；與此同時，唯物主義對實在的解讀佔據了主導地位——這種話語權至多是將信仰貶抑至個人孤立的內心世界範疇，或將其禁錮於集體儀式的領域。世界正義院告訴我們：

“在我們生活的這個時代裏，宗教在塑造人類思想和引領個體和集體行動方面的作用越來越被忽視。在屈從物質主義支配的社會裏，有組織的宗教發現其影響的範圍在縮小，大都局限在個人體驗的範疇裏。往往宗教律法被視為專制統治，只有缺乏獨立思考能力者才會盲目服從；或被視為談性色變的、早已過時的行為準則，只有偽善者才會強加於人，因為倡導者自身也根本達不到其要求。在這樣的社會裏，道德被重新釋義了，關於人類本性、人類經濟生活和社會生活的物質主義的假定、價值觀和實踐，都被提高到了毋庸置疑的真理的高度。”⁵⁶

然而，到了二十世紀末，越來越多的人開始意識到，作為無神論直接產物的世俗主義，並沒有兌現其所有承諾；事實上，它對人類靈性本質的持續質疑，反而在社會核心製造了道德真空。在西方，一系列社會弊病層出不窮——尤其是其中瀰漫的絕望和沮喪情緒——而在世界其它地區，無數人則淪為貧困和暴力的犧牲品。巴哈歐拉的聖作早已預示了這種衰敗，正如聖護的這段話所闡明的那樣：

“至於世界的悲慘困境，我們只需回顧巴哈歐拉的聖作與箴言，早在五十多年前，祂就以先知般的口吻揭示了人類疾苦的根本原因，並開出了真正和神聖的治愈良方。祂明確宣告，‘宗教之燈若被遮蔽，混亂與動蕩必將隨之而來。’這番洞見多麼恰如其分地描述了人類的現狀啊！”⁵⁷

在另一段論述中，聖護告訴我們，當宗教之光在人們心中熄滅時，“人類命運會立即出現可悲的衰落”，他指出：

“人性的扭曲、行爲的衰敗、人類機構的腐化與放縱以最明顯和最令人作嘔的方式暴露無疑。人性品質被貶低；信心被動搖；自律的神經被鬆弛；良知之音被沉默；得體與羞耻心被遮擋；責任、團結、互惠和忠誠等概念被扭曲；寧靜、快樂和希望的感受被逐漸熄滅。”⁵⁸

我們不應認爲世俗主義的信衆已寥寥無幾。但對其種種弊端的認識，加之公共生活中猖獗而殘酷的物質主義肆虐所帶來的災難性後果，使人們正逐漸意識到，宗教被邊緣化已不再合理。

具體來說，人們越來越意識到，人類需要再次借助於只有宗教才固有的社會建設力量。正如正義院指出，宗教“在整個群衆中喚醒了愛的力量，寬恕的力量，創造的力量，勇往直前的力量，克服偏見的力量，爲大衆福祉作犧牲的力量，約束動物本能之衝動的力量。”它將上帝顯聖者相繼帶來的指引稱爲“教化人性中蘊藏的原動力”，並進一步闡釋道：

“正如文明的軌迹所展示的那樣，宗教還有能力深刻地影響社會關係的結構。確實，很難想出文明中的哪一個根本進步不是從這恆久不敗的源頭獲得道德動力的。那麼，怎麼能夠想像，人類會在一個靈性的真空裏，過渡到這星球長達數千年的組織進程的巔峰？如果說在剛剛過去的一個世紀裏，肆虐我們這個世界的種種有悖常理的意識形態沒有別的貢獻的話，它們至少確鑿地證明，屬於人類發明力範疇內的替代物無法滿足靈性的需要。”⁵⁹

“神聖天啓具有秩序性、連續性與漸進性”，這一闡述使我們得以將宗教視爲一種單一的文明力量，聖護在下文強調了這一點：

“正如人類的有機演進緩慢而漸進，它包括家庭、部落、城邦和國家的相繼聯合，同樣，上帝天啓降賜之光也是緩慢而漸進的，

它在宗教演進的不同階段降臨，在過往接續而至的天啓期得到映射。確實，在每個時代，神性天啓的份量總是與不斷演進的人類在該時代所取得的社會進步的程度相匹配並一致。”⁶⁰

基於上述思考，讓我們一起深思阿博都-巴哈的以下話語：

“再者，宗教並非一套信條，一套慣例；宗教乃是上帝之教義，這教義構成人類的真正生命，倡導高尚的思維，升華人性，為人類的永恆榮耀奠定基石。”⁶¹

“宗教是世界之光，人類的進步、成就和幸福皆來自對聖書中律法的遵守。簡而言之，有一點是可以確證的：無論是外在還是內在，最強大的結構，最堅固、最持久的守護是宗教。它可以確保人類在靈性與物質上的完美，保障人民的幸福和社會的文明。”⁶²

“……真正的宗教使一個民族獲得了文明與榮耀、繁榮與聲譽、學識與進步……”⁶³

我們發現聖作中呈現的宗教觀念與當今世界許多地方普遍持有的觀念截然不同，後者將宗教限制在個人修行的範圍，否定其集體崇拜、群體身份認同乃至慈善活動之外的社會維度。如果有人聲稱宗教屬於陳腐的過去，與當今人類事務毫無幹係，你會如何回應呢？

第 20 節

現在讓我們繼續探討宗教與社會進步的關係。我們注意到，宗教正逐漸重新獲得在人類事務中發揮指導作用的空間。然而，仍有這樣的觀點，認為宗教不過是一系列相互衝突的教派宗系，在世間煽動紛爭和暴力的火焰。而原教旨主義、極端主義和激進主義的加劇更佐證了這一觀點。確實，大量證據表明，宗教偏見和不寬容在歷史上引發了無數衝突；然而我們深知，必須將宗教的核心教義和以其名義實施的種種行徑區分開來。我們還應認識到，蠱惑人心的政治和意識形態教條會多麼容易使人走向極端。這些教條迎合人的低級本性，一旦失去神聖啓迪時，低級本性就會主宰人的高級本性。巴哈伊教義明確指出，宗教要實現其真正目的必須滿足特定條件，其中首要的是，它必須能促進團結與和諧。以下摘自信仰聖作的引文對此闡述道：

“上帝信仰及其宗教的根本宗旨在於捍衛人類利益，促進人類團結，培養人類之間的友愛精神。”⁶⁴

“毫無疑問，人類進步與榮耀最偉大的工具，世界啓蒙與救贖最強大的力量，乃是人類各成員間的愛、友誼和團結。沒有團結一致，難以想像世上會有任何事能夠得以完成。而真正的宗教是產生友誼與團結的完美途徑。”⁶⁵

“……宗教必須帶來友誼與博愛。如果它成爲人們疏離的起因，那麼，它就沒有存在的必要，因爲宗教就像藥品，如果它使疾病惡化，那它就不再必要。”⁶⁶

“古往今來前赴後繼的使者們所帶來的靈性教義都體現在宗教體系中，然而隨著時間的推移，這些宗教體系漸漸與文化層面融合，並被人爲的教條弄得沉重不堪。但是撥開迷霧，溯本求源，顯然那些原初的教義是普世價值的源頭，正是通過這些普世價值，列族列民找到了共同的道路，也正是這些普世價值塑造著人類的道德覺悟。在當代社會，宗教可謂聲名狼藉，這也不難理解。如果

以宗教的名義煽動仇恨和衝突，那還不如沒有宗教。然而，真正的宗教是什麼，看它結出的果實就知道了——它激勵的能力，轉變的能力，團結的能力，滋養和平與繁榮的能力。真正的宗教與理性思維和諧一致。真正的宗教是社會進步的根本所在。”⁶⁷

宗教若要遏制狂熱和偏執的浪潮，就必須擺脫盲目模仿而鼓勵獨立探求實在；它應當承認，宗教真理與科學真理一樣是漸進的而非絕對的。世界正義院指出，宗派教條主義已導致“分裂人類的最尖銳的衝突”，並揭示宗教組織的另一項嚴重背信棄義行爲：“對理性生活的背叛——這一行徑比任何其它因素都更嚴重地剝奪了宗教固有的能力，即在塑造世界事務中發揮決定性作用的能力。”世界正義院進一步指出：

“宗教機構往往深陷於各種分散和削弱人類精力的議程中，成爲阻礙人們探索實在和壓抑人類特有的理性能力的主要推手。對物質主義或恐怖主義的譴責，若不首先坦誠地正視責任缺失導致信衆暴露在這些影響之下且無力抵抗，那麼對解決當代道德危機並無裨益。”⁶⁸

另一項與上述條件直接相關的要求是，宗教必須摒棄迷信，與理性和科學相契合。阿博都-巴哈闡述道：

“宗教和科學是人類的智慧得以凌空翱翔的兩隻翅膀，有了它們，人的心靈就能進步。單靠一隻翅膀是飛不起來的！倘若只用宗教之翼去飛，就會很快墮入迷信的深淵。倘若只用科學之翼去飛，不僅同樣不能進步，反而還會栽進唯物主義的絕望泥潭。”⁶⁹

“宗教必須經得起理性的推敲分析。它必須與科學事實和證據相一致，如此，科學便能認可宗教，而宗教也能增強科學。這二者在現實中是相通的，緊密聯繫，不可分割。如果宗教的說法和教義被發現不合理性且違背科學，那它們肯定是迷信和模仿的產物。”⁷⁰

“上帝賦予人類智能和理性，由此，人類必須自行判定問題和論點的真確性。如果宗教信條和看法與科學準則相抵觸，那它們就

必定是迷信和模仿，因為知識的對立面是無知，而無知的孩童只會模仿。無疑，真宗教與科學之間必須達成一致。如果某個問題與理性思維相違背，那就不可能把它當成信仰和信念，除了令人搖擺和猶疑，是不可能產生任何善果的。”⁷¹

“上帝使宗教和科學成為我們理解的標準。你們要當心，不可忽略這種神奇的力量。你們要用這個天平衡量一切事物。”⁷²

“一旦宗教摒棄了迷信、傳統和愚昧的教條，與科學相一致，世界上就會產生出一股強大的團結和淨化之力，進而掃除一切戰爭、分歧、衝突和爭鬥。這樣，人類將在上帝之愛的威力下團結起來。”⁷³

真正的宗教能夠培養民眾諸多不可或缺的靈性與道德能力，這些能力賦予人類獲得改造社會關係結構、實現各階層團結的力量。我們必須認識到，宗教團體同樣難逃世俗權力追逐者的濫用與操縱，這在歷史長河中已屢見不鮮。事實上，世俗主義的興起，某種程度上正是宗教淪為操縱工具後的必然結果。世界正義院指出：

“凡窮經皓首潛心研習各大宗教經典者，都無需他人再贅述這亘古不變的真理：權力滋生腐化，且權力愈膨脹，腐化愈甚。”⁷⁴

這正是宗教必須達成的另一重境界：它必須超脫“世俗權力和利益的誘惑”，以免被操控和支配。相反，宗教應當激發唯其方能釋放的人類靈性力量——無私之愛的力量、謙卑服務的力量、純潔和神聖行為的力量，以此締造一種人際關係：徹底摒棄支配他人的傾向，也無將他人當作謀取權勢地位之工具的企圖。

請與小組討論以下問題：如果要開闢一個更大、更富有成效的空間來深思宗教在社會變革中的作用，為什麼必須就真正宗教的本質達成思想共識？

第 21 節

值得注意的是，即使個人和社會機構開始從相對積極的角度看待宗教，他們往往仍然試圖將宗教對人類各項事業領域的貢獻局限在道德範疇。因此，宗教與世俗倫理體系的待遇並無二致，後者的概念和方法被用來處理社會生活的各個方面以及行動領域中的一系列實際挑戰，最終衍生出醫學倫理、環境倫理、經濟倫理、商業倫理、科研倫理等專門領域。當然，毫無疑問，社會實踐和制度得益於此。然而，如果僅僅將宗教視為表達道德相關的聲音，就等於關閉了宗教（尤其是巴哈伊信仰）為文明建設進程提供豐富概念和靈性洞見之門。事實上，已有不少有識之士在目睹物質主義哲學的弊端後，意識到必須承認人類存在的靈性維度，這為在更廣闊的背景下討論宗教開闢了道路。有鑒於此，我們應當重溫先前課程中的論述：將宗教視為與科學互補的知識和實踐體系，不失為一種富有成效的認知路徑。世界正義院就此指出：

“……科學與宗教是兩套互補的知識和實踐體系，借此，人類得以理解周圍的世界，文明得以前進……”⁷⁵

在此，我們不妨回顧在第五冊第三單元中關於科學與宗教和諧原則的討論——當時我們曾自問二者究竟如何相輔相成。

一種可能的觀點是，科學和宗教所蘊含的真理涵蓋了兩個獨立且相互排斥的經驗領域。科學探究物質世界：既包括自然規律，也涉及與人類社會、制度及交往相關的某些現象。科學所產生的知識成為技術進步的基礎，而科技既可以造福人類，也可能貽害無窮。但無論社會科學如何進步，科學本身在決定其成果應用方向上能力始終有限。相比之下，

宗教關注的是人類存在的靈性層面。其目的是啓迪個體的內在生命，觸及行爲動機之根源，並培育引導人類行爲的道德準則。文明進程依賴於這兩種知識體系；只要二者各自保持在其天賦領域，便無衝突之虞。

這種科學與宗教和諧共融的觀點有其合理性，但主要停留在應用層面。按照這種思路，科學與宗教終究是涇渭分明的兩個領域，各行其是，但真正重要的是科技與道德之間的互動。所以這種分析框架很快就會顯現其局限性——事實上，二者都試圖理解和解釋的現象不勝枚舉。雖然在自然領域這一重疊較不明顯，但在人類和社會學研究中却顯而易見。更值得注意的是，科學與宗教在認知實在的方式上存在諸多共通之處：二者都堅信宇宙存在內在秩序，並認同人類心智至少能在某種程度上能夠理解這種秩序。科學方法在探索宇宙運行規律方面已展現出非凡效力，而宗教在引導人類推動文明進步時，同樣需要運用這些方法。科學與宗教雖非同質，却因有足夠的共性而能展開對話、和諧共進、相互啓發並彼此補充。因此，將科學與宗教視爲兩個互補的知識與實踐體系是合乎邏輯的——它們不僅在探討的議題上有所交集，在方法運用上也存在共通之處。

基於對科學與宗教關係的這一理解，我們在第五冊指出，二者共同探索的領域涉及人類心智的力量、生命起源，以及智慧與道德發展等議題。在第十三冊中，我們建議你在一個旨在促進特定人群健康的項目背景下，進行一項練習，識別出人類健康的知識源於這兩種知識體系中的哪一個。現在，讓我們圍繞環境議題開展類似的練習，以此深入理解“將科學與宗教視爲互補性知識源泉”這一理念的實質內涵。

第 22 節

很顯然，儘管“觀察的理論滲透性 (*Theory-Dependence of Observation*)”帶來了諸多複雜性，仍有大量科學概念和科學事實以某種方式被納入環境議題的討論。然而除此之外，在人類活動對環境影響的諸多問題上，儘管主要還是通

過科學方法進行研究，却也能從宗教洞見中受益頗豐。世界正義院在其一封授寫函中回應了三位教友關於氣候變化的諮詢，作出了如下精闢闡述：

“本世紀人類面臨的最緊迫挑戰之一是，如何讓日益增長、高速發展却尚未團結的全球人口，以公正的方式與地球及其有限資源和諧共處。當一個有機體對其生態系統產生負面影響或超出其承載能力時，某些生物學現實就會顯現。資源的有限性與分配不公正正在諸多層面深刻影響著國家內部及國際社會關係，甚至可能引發動亂與戰爭。而人類事務的特定安排，也可能對環境造成災難性後果。氣候變化的影響程度、人爲因素的佔比及其影響的緩解可能性等問題，正是這一宏大課題的核心維度。巴哈歐拉的天啓借由倡導社會與自然界之間的和諧共生直接或間接地觸及了此類關切。因此，巴哈伊信徒必須就這些問題在思想與行動層面做出貢獻。”⁷⁶

顯然，在尋求自然環境相關問題的解決方案時，我們必然要仰賴科學的指引。上述信函明確指出：

“巴哈伊教義中包含有關科學重要性的教導。巴哈歐拉指出：‘的確，科學家……對世人的貢獻偉大至極……’。阿博都-巴哈寫道：‘今日的科學是通向實在本質的橋梁’，並反覆強調‘宗教必須與科學和理性相一致’。值得注意的是，當守基·埃芬迪被問及科學問題時，他在一封授寫函中回道：‘我們是一個宗教，不具備裁定科學事務的資格。’針對多次提出的科學議題，他始終如一地建議巴哈伊信徒：這類問題應當交由科學家研究論證。”⁷⁷

信中繼續寫道：

“通過嚴謹的科學方法獲得的可靠研究成果，產生可付諸行動的知識；而最終，這些行動成果必須經受進一步的科學探究和物理世界客觀事實的檢驗。”⁷⁸

在此背景下，我們需要思考：巴哈伊信仰的教義中蘊含著哪些真知灼見和核心理念，能夠為合理的環境健康治理方法中涉及的科學、技術和政策制定提供有益補充？首先，我們可以設想，許多試圖解決這一複雜問題的各方人士或許會認同以下前提：每項人類活動都會影響自然環境，參與人數越多，其影響就更加顯著。顯然，通過終止絕大多數人類活動來解決環境問題絕非可行之策。全球人口持續增長，若要確保數十億地球居民過上體面的生活，他們的日常活動必然對環境產生影響。因此，環境健康與繁榮發展必須統籌考量。

因此，一個核心挑戰是如何同時實現兩個看似矛盾的目標——自然環境的健康與人類的繁榮發展。顯然，這需要採取多管齊下的綜合策略。為了實現練習的目的，我們可以暫時擱置解決環境問題的技術方法，儘管它很重要。在第十三冊中，我們探討了一種受教義啟發形成的進步觀，即生命的物質和靈性層面應該協同並進。我們可以預見，以此為目標的人類活動將與自然環境的福祉和諧共存。然而，要實現這種和諧，個人與集體在思維和行為模式上就必須進行深刻變革，更需要重塑構成人類存在根基的核心關係——而這正是宗教可以貢獻寶貴知識之處。

為簡要探討上述觀點，請研讀以下引文，並從中找出揭示社會弊病（包括環境惡化問題）根源的靈性事實或真理。隨後，請在空白處寫下你發現的真理。為便於查閱，引文已分為三組，每組均附有兩個示例。

“任何人若謹守公正，那麼，在任何情況下他都不會超越適度的界限。通過祂，那全見者的指引，就能辨認一切事物的真理。人類的文明——往往充滿倡導藝術與科學的博學之士的誇耀，倘若被允許超越適度的界限，必定給人類帶來極大的危害，全知者這樣警告你們。倘若強調過分，文明將成為生長邪惡之果的沃土，正如文明以前被局限於適度的界限以內時曾帶來豐碩的善果一樣。”⁷⁹

“縱容人類掠奪自然資源來滿足無止境貪欲的體制，驅使著環境危機日益惡化，這說明當前對於人類與自然之關係的理解是多麼匱乏……”⁸⁰

“我們不能將人心和其外在環境割裂開來，不能認為一旦其中某一方得到改善，一切就都獲得了改善。人與世界是一個有機的整體。人的內在生命塑造了環境，而其本身也深受環境的影響。兩者相互作用，人生之中的每一個持久的變化，都是這些相互作用的產物。”⁸¹

“凡有識之士行於大地之上，必心生敬畏——因他深知：其自身之繁榮、財富、力量、尊榮、進步與權能，皆源自上帝命定、萬人踐踏之塵土。誠然，悟此真理者，必滌除一切驕矜、傲慢與虛榮，臻於至潔至聖之境。”⁸²

“所謂‘經濟解決方案本質上是神聖的’，意指唯有宗教才能給人性帶來根本轉變，從而使人類得以調適社會經濟關係。只有這樣，人類才能駕馭那些威脅其生存根基的經濟力量，進而確立對自然力量的真正主宰。”⁸³

“任何一個群體，若只考慮自身的康樂而不考慮其鄰人的康樂，或只顧追求經濟利益而無視人類賴以生存的自然環境會受到何種影響，人類的集體生活就要蒙受苦難。一個頑固的障礙就這樣阻擋著重大的社會進步：一次又一次，共同利益受到損害，貪婪和自利佔了上風。”⁸⁴

“爾等當在世上恪守誠信，勿吝嗇上帝恩賜之一切，濟助貧弱。”⁸⁵

“上帝不偏不倚，一視同仁。祂供給所有，無加區分。收成分享人人，恩雨傾灑衆生，陽光溫暖萬事萬物。葱郁的大地供養所有的人。因此，普天之下的全人類都應該享有最高程度快樂、最高程度的安逸、最高程度的幸福。

可是，倘若出現如此情狀：有些人快樂和安逸，有些人却慘遭不幸；有些人積累了巨量的財富，有些人却極度貧窮。那麼，在如此體制中，人們就不可能過得幸福，也不可能贏得上帝的青睞。上帝善待衆生。上帝的青睞存在於人類所有個體成員的幸福之中。”⁸⁶

“……我們發覺，人們被狂熱和自私所迷惑，每個人只為自己的利益著想，即便損害他的兄弟也在所不惜。他們都渴望發財，很少注意或者根本不顧他人的幸福。他們只關心自己的安逸，而絲毫不去關心他們同伴的處境。”⁸⁷

— 只要人類與自然的關係仍受貪欲驅使，環境危機必將持續惡化。

文明若恪守中庸之道，則為良善之源；然失其節制，則釀社會與自然之禍端。

“曰：倘若你們追求今生和今生的虛浮事物，當你們還在母親子宮裏時，便應開始追尋了，因為你們在那時便不斷地接近它們了，惟願你們明白。另一方面，由你們誕生之時至成年，你們一直在退離世界而趨近塵土。你們活在世上的日子屈指可數，你們的機會幾近喪失，那麼，為何你們如此貪婪地積聚世俗的財物呢？疏忽的人們啊！難道你們不願擺脫麻木嗎？”⁸⁸

“……明辨瞬逝與永恒者，有福也……”⁸⁹

“衆多世人只顧一己之利和世俗欲望，沉浸於凡間之汪洋，成為自然界之囚徒。而有些靈魂却迥然不同，他們掙脫了物質世界的桎梏，如飛鳥般翱翔於這無垠之境。”⁹⁰

“人類浸淫於物質主義的汪洋大海，埋頭於此生此世的凡事俗務。他們只貪念俗世財富，除了這轉瞬即逝的塵世欲望外，別無他求。”⁹¹

—— 人生真諦，不在聚斂世間財物。

—— 貪斂巨額財富實是無知的表現——不明白自我們出生在這物質世界的那刻起，我們就一天天遠離它，步步趨近來世。

“全人類已被貪婪所俘虜，萬千世界的主啊！祢超脫的化身又在何處？”⁹²

“莫讓我那充溢了我對你不滅的愛之居所為貪婪的殘暴所毀壞；莫讓自私與物欲的塵埃遮蔽這聖潔的青年的美質。以正直的精華修飾你自己；使你的心，除上帝外，不畏懼任何事物。勿讓空虛和放縱的欲望之荊棘阻礙你們靈魂的燦爛春天的來臨；勿妨礙生命之泉由你們的心靈涌流而出。”⁹³

“嗜欲之化身啊！拋却貪婪而求知足。因貪婪者常陷匱乏，知足者總得愛和贊美。”⁹⁴

“他應以少知足，不存奢望。”⁹⁵

“存在之子啊！我以權能之手造就了你，以力量之指創生了你，已將我光之精髓置於你的內在。你當知足，勿求其他，因為我的工作完美的，我的命令是必行的。對此勿問勿疑。”⁹⁶

“通過本超凡旅程之諸高層面後，行者進入滿足之穀。在本穀，他感受靈性境界吹來的神聖滿足之風。他將燒毀需求之面紗，憑內在與外在之眼，於萬物內外觀察‘真主以其豐裕補償每一個人’之日。他由悲傷變成極樂，從痛苦轉為歡愉。他的憂傷與悲痛讓位於歡樂與狂喜。”⁹⁷

—— 貪得無厭者，終失一切恩典。

—— 無超脫之心，則自由不可得。

現在，請與小組討論以下問題：你所辨識出的這些靈性真理，其有效性是否比與那些揭示環境惡化直接物理成因的科學事實遜色嗎？這些真理又要求人類做出哪些靈性與道德承諾，方能構建有利於自然環境健康的新型關係體系？

通過上述練習，相信你已然發現：我們從宗教獲得的知識與科學知識相互補充，能夠讓我們得以洞見超越物質世界的靈性實在。因此，我們戒除貪婪不僅因其有悖道德，更因知足乃是靈魂向更高實在進步的存在狀態。科學通過物理定律幫助我們理解自然；宗教在認同科學解釋的同時，更賦予我們一個補充視角——將自然視為上帝意志的彰顯。

“這個自然界受制於一個健全的組織、不可違背的法則、完美的秩序和圓滿的設計，從未偏離分毫。其精妙程度如此之深，倘若你以洞察之眼與明辨之力觀察，便會發現萬物——從微不可見的原子到物質世界中最為龐大的星體，如太陽或其它恆星和發光體——無論其秩序、構造、外在形態或運動，皆以最完美的方式被組織，且都遵循著同一普世法則，永無偏離。”⁹⁸

“曰：自然的實質乃是我的名號——造物者和創造者——之體現。由於種種原因，我的名號的顯現形式有多種多樣，而在這多樣形式中，明察之人可發現諸多徵象。自然是上帝的意志，是上帝的意志在這個偶然世界並通過這個偶然世界的表達。自然乃是那位命定者、全智者的天意表露。如果有人斷言，自然就是顯示於存在界的上帝的意志，那麼誰也不應質疑這種說法。自然賦有一種力量，其實在就連博學之士也無法領悟。確實，明悟者除了認知我的名號——造物主所發出的璀璨榮光外，其他一無所知。”⁹⁹

“諸天與凡塵中的任何事物，均是一個直接證據，表明上帝的屬性與名稱顯示其中，因每粒原子皆蘊藏諸般表徵，可有力證實那至大光明的顯示。”¹⁰⁰

讓我們閱讀以下《人類的繁榮》一書中的摘錄來結束本次練習：

“一些理論認為，大自然蘊藏著無窮無盡的資源，可以滿足人類的任何要求。今天，這些思想的謬誤已被無情地暴露，那些信奉擴張、獲取以及滿足大眾欲望為絕對價值的文化，也正被迫承認這些目標本身不能用作制定政策的實際導向。大多數嚴重的經濟問題都是全球性而非局部性的，倘若決策者們不能顧及這一事實，那麼解決經濟問題的辦法同樣會是不充分的。

“還有人當真相信神化大自然便能化解這個道德危機，這反而證明該危機已經造成了精神與思想上的絕望。認識到創造界是一個有機

的整體及人類有責任照顧這整體固然可嘉，但單靠它還不足以在人們的意識中建立新的價值體系。唯有真正完全符合科學與心靈精神的突破性領悟，才能使人類有資格承擔這項歷史賦予的重任。”¹⁰¹

第 23 節

在本單元結束之前，我們有必要再次提醒自己——尤其是那些參與學術及專業領域相關討論的同仁——人類正在經歷一個劇烈動蕩的過渡期，類似於個人從青春邁向成熟期的蛻變過程。在第九冊我們詳細探討了這個主題，剖析了人類集體在童年期的某些典型特徵，這些特徵必將逐漸讓位於符合其成熟期的態度和思維習慣。對此，聖護指出：

“值此‘人類文明史上最嚴峻危機’的時刻——這令人想起‘宗教消亡與誕生’的時代——我們正在目睹人類緩慢而痛苦演變歷程中的青春階段。這個階段乃是為人類邁向成熟期所做的準備。而成熟期的允諾，早已銘刻在巴哈歐拉的教義之中，珍藏於祂的預言之內。當前過渡期的動蕩亂象，恰恰體現了青春期的衝動和非理性本能的特徵：愚蠢妄為、揮霍浪費、驕矜自負、桀驁不馴以及蔑視紀律。”¹⁰²

下面是你熟悉的阿博都-巴哈的話語：

“適用於人類早期階段之需要者，不可能再滿足本時代及全新和成熟階段之需求。人類已擺脫先前之局限，完成早期之教化。時至今日，人類應吸納新的美質、力量、道德和能力。新的恩典、饋贈及完善正等待著且已降臨人類。人類世界的青春所享有的禮物和恩澤雖然及時且足夠，但如今它們已無法滿足人類成熟的需要。孩童和嬰兒的玩具不可能再滿足成人心智的需要或引發其興趣。”¹⁰³

現在結合上述引文，讓我們回顧本書第一單元中的討論。可以說，塑造了當前許多知識領域發展的假設和概念——特別是那些涉及人類思想、意識、社會組織和經濟關係等現象的學科——是人類童年期的智性表達，這表明在我們集體邁向成熟的過程中，它們必須進行巨大的調整和根本性變革。然而，使這一艱巨挑戰更趨複雜的是，各種理論、學說和哲學思潮層出不窮，充斥著每個領域，嚴重阻礙了心智的辨別能力，無法區分合理洞察實在的主張和理論，與僅代表“當下流行趨勢”的論調。聖護如此警告我們：

“我們當警惕，莫以人類的標準來苛求神聖計劃。我無意斷言這計劃在原則或方法上符合當下人們頭腦中最盛行的觀念，也不認為它應當迎合躁動不安的人類在狂躁中倉促采取的種種不完美、不穩定且權宜之計的措施。難道我們還要懷疑，天之道必非人之道嗎？難道信仰不正是對上帝明確旨意的全然服從、赤誠效忠、堅定不移嗎？縱使它初看令人困惑，縱使它與這個動蕩年代裏那些朦朧的見解、無力的教條、粗陋的理論、虛妄的臆想以及浮華的觀念多麼格格不入。”¹⁰⁴

“我禁不住向認同信仰的人們發出懇切呼籲：請摒棄當下盛行的觀念與轉瞬即逝的時代潮流，並前所未有地清醒認識到：當今文明中那些已被證偽的理論與搖搖欲墜的制度，必將與注定要在其廢墟上崛起的天命所歸的神聖體制形成鮮明對比。我祈願他們能以全部身心領悟自身使命無上的榮光，肩負的沉重責任，及其任務的驚人艱巨性。”¹⁰⁵

在一封授寫函中，世界正義院指出了社會各體系（包括學術體系）的不足：

“僅僅重申那些已被證明無力應對當下席捲人類社會的混亂狀態、亦不願直面自身無能後果的體系——無論學術、政治、社會或經濟體系——的慣例和要求，則毫無助益。如果我們只是屈服於學術實踐的權威——這些學術實踐標榜的客觀性依據其理論本身正日益受到主要思想家的質疑——那我們不僅對自己，也對信仰造成嚴重的損害。”¹⁰⁶

無論我們以何種形式參與主流探討，正如在本單元和上一單元的討論中所明確指出的那樣，至關重要的是：研究相關領域積累的知識；借鑒巴哈伊社團在踐行巴哈伊教義、協調靈性與物質發展方面日益豐富的經驗；持續轉向巴哈歐拉天啓之洋尋求指引。在保持開放心態接納各種理論與主張的同時，我們須小心避免某些認知陷阱。具體而言，我們最好將理論視為洞見的來源，而非奉為需要全盤接受的現實定論。這難道不是理所當然嗎？因為我們深知，需要應對的很多問題都與複雜的生命系統和進程有關，而這些系統和進程必須在人類走向成熟的過程中歷經數十年的演變，正因如此，我們堅信：要獲得真知灼見，需要神聖啓示的光輝。因為，巴哈歐拉的天啓不僅是取之不盡的知識和靈性洞見之源，更是照亮心智的明燈，它既使人辨識所遇理論與哲學中的閃光之處，也能洞察那些雖自詡符合現實、實則仍籠罩在無知陰影中的部分。下面的引文有助於加深我們對相關概念的理解。

巴哈歐拉宣示道：

“勿用你們時下的標準和學科衡量上帝經書，因為經書本身是確立於世人之中的絕無差錯之天平。塵世間列民列族所擁有的一切，皆須以此完美無誤之天平加以衡量，而其砝碼應依其自身標準來檢測，唯願你們明白。”¹⁰⁷

世界正義院指示我們：

“人類有一種傾向，顯示者告誡我們要警惕，即用人類已有知識的不準確標準來衡量祂的聖言。我們往往試圖將這些聖言生硬地套入現有的人類哲學或科學的某個範疇，但實際上，它們早已超越了這些認知範疇。若能正確理解，它們將為我們的認知開啓嶄新而廣闊的視野。”¹⁰⁸

“顯然，當代文明的危機正促使許多國家的思想家探索新的學術方法，以應對前所未有的靈性、道德、文化和社會現象。在參與這項努力時，還沒有哪個群體像巴哈伊社團一樣發揮主導作用。這個巴哈伊群體，正被巴哈歐拉的天啓逐漸將它從思維習慣所根植文化的‘引力束縛’中解放出來，已經擁有了探索實在的獨特方法。這種方法還需要精心打磨，才能成為推動社會變革更有效的工具。”¹⁰⁹

“顯然，巴哈伊聖作照亮了人類所有事業領域與學術學科。那些有幸承認巴哈歐拉地位者，蒙賜得以接觸照耀一切思想和探索領域的天啓，並受命運用他們沉浸於聖作中獲得的領悟來促進信仰的利益。

“那些具備能力和機會的信徒一再受到鼓勵去追求學術研究。通過這些研究，他們不僅能夠為信仰提供亟需的服務，還能夠獲得深入理解巴哈伊教義的意義和影響的途徑。他們還發現，通過更深入地理解巴哈歐拉天啓所獲得的真知灼見可以闡明其學術探究的主題。”¹¹⁰

“現在，作為一名巴哈伊，你深知巴哈歐拉關於人生目的、人性本質以及人類生活的良好行為的教義皆是神聖天啓，因此是真理。然而，你不僅要花時間研習巴哈伊教義以求透徹理解，還要弄清楚它們如何修正你的專業觀念。當然，這對科學家來說並非罕見困境。在科研過程中，某個要素的發現引發人類廣泛領域的思想革命，這樣的情形何其常見。在每一個案例中，你都必須基於對巴哈伊教義日益增長的理解，以自身的專業知識和判斷來尋求指引……”¹¹¹

“西方思想中諸多被大眾奉為圭臬的原則，終將在時間驗證下顯露出其謬誤性或片面性。……現代社會的癥結之一，在於各學科過度專業化且彼此孤立。當今思想家面臨的重大挑戰，是如何整合過去一個世紀積累的浩瀚知識，或至少要建立其內在關聯。巴哈伊信徒必須清醒認識到這一要素，並領悟這一天啓的適度精神與普世包容性特質。”¹¹²

“……信徒必須認識到智識上的誠實和謙卑的重要性。在過去的天啓期，許多謬誤之所以發生，是因為信仰上帝天啓的信徒過於急切地試圖將神聖佳音納入他們有限的理解框架內，妄圖界定超越其認知能力的教義，解釋唯有後世智慧與經驗才能領悟的奧秘，斷言某事為真僅因其看似可取且必要。我們必須謹防這種對根本真理的妥協，戒除這等智識上的傲慢。”¹¹³

請不妨稍作沉思：你所在領域所採用的一些知識探索方法和途徑，或專業實踐所遵循的標準，如何通過深入理解巴哈歐拉天啓中的諸多概念而得到啓發？這樣的領悟又將引導你做出怎樣的調整或修改呢？

請與小組討論：在參與社會探討時，以下品質如何提升我們恰當地利用人類積累知識的能力。

靈性洞察力：

誠實：

勇氣：

謙卑：

第 24 節

讓我們通過反思靈性品質——勇氣和謙遜——來結束本單元，這些品質必定會激發為社會主流探討做貢獻的每一份努力。

“雖說學習科學和藝術是人類最大的榮耀，但只有在符合此條件的前提下才是如此：人類之河流入大能之海，從上帝那亘古之源中汲取靈感。當此發生之際，每位傳導教師都會變成無涯之海，每位學生都會變成豐沛的知識之泉。若能如此，求知便被引向上帝之美，而上帝是一切知識之目標，這目標何等崇高；若非如此，哪怕一滴水也可能將人與那浩蕩洪恩隔絕，因為自負與傲慢伴隨學識而生，導致對上帝的誤解和冷漠。”¹¹⁴

“人確實是高尚的，因為每個人都是上帝徵象之容器。儘管如此，如果一個人認為自己的知識、才學或品德勝過他人，或自視高人一等，或尋求優待，此乃嚴重罪過。”¹¹⁵

“欲望之兒女啊！拋棄虛榮之袍服，褪去傲慢之裝束。”¹¹⁶

“謙虛使人晉升榮耀與權能之天國，驕傲使人墮落可鄙卑下之深淵。”¹¹⁷

“讓我們以最純粹的無私與超脫交往，以靈性之光輝照耀彼此，懷著溫良、謙卑與忠誠相待。”¹¹⁸

“在塵世大人物面前提及我，不要害怕。”¹¹⁹

“用真知識之力量作武裝，馳騁沙場，奮力衝擊愚昧之敵，驅散謬誤之軍，高舉神聖指引之大旗，吹響勝利之號角——如此大無畏之勇士，必成功德！”¹²⁰

“上帝王國蘊藏著無窮威力。唯有當生命之軍英勇無畏，方能持續蒙受這天國的確證佑助……”¹²¹

引言出處

1. From a letter dated 4 January 2009 written on behalf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the National Spiritual Assembly of Australia, published in *Framework for Action: Selected Messages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and Supplementary Material, 2006–2016* (West Palm Beach: Palabra Publications, 2017), no. 43.5, pp. 260–61.
2. From a letter dated 27 December 2017 written on behalf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an individual, par. 12, published on Bahá'í Reference Library (www.bahai.org).
3. From a letter dated 6 February 2011 written on behalf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a National Spiritual Assembly, in *The National Spiritual Assembly: A Compilation Prepared by the Research Department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Evanston: Bahá'í Publishing, 2023), no. 80, p. 81.
4. From a letter dated 18 January 2019 written by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the Bahá'ís of the world, par. 13, published on Bahá'í Reference Library (www.bahai.org).
5. From a letter dated 24 July 2013 written on behalf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the National Spiritual Assembly of Canada, published in *Framework for Action*, no. 54.5, p. 304.
6. From a message dated 30 December 2021 written by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the Conference of the Continental Boards of Counsellors, published in *The Nine Year Plan, 2022–2031: Messages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West Palm Beach: Palabra Publications, 2022), no. 6.19, pp. 56–57.
7. *Ibid.*, no. 6.22, p. 59.
8. *Ibid.*, no. 6.17, p. 54.
9. From the Riḍván 2010 message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the Bahá'ís of the world, published in *Framework for Action*, no. 14.30, pp. 89–90.
10. From a letter dated 6 February 2011 written on behalf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a National Spiritual Assembly, in the compilation *The National Spiritual Assembly*, no. 80, p. 81.
11. From the Riḍván 2013 message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the Bahá'ís of the world, published in *Framework for Action*, no. 24.9, p. 166.
12. From the Riḍván 2018 message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the Bahá'ís of the world, in *Social Action: A Compilation Prepared by the Research Department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Evanston: Bahá'í Publishing Trust, 2020, 2023 printing), no. 124, p. 69.
13. From the Riḍván 2010 message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the Bahá'ís of the world, published in *Framework for Action*, no. 14.28, p. 88.
14. ¹⁴ *Gleanings from the Writings of Bahá'u'lláh* (Wilmette: Bahá'í Publishing Trust, 1983, 2017 printing), CXXXVI, par. 2, p. 306.
15. 'Abdu'l-Bahá, *The Secret of Divine Civilization* (Wilmette: Bahá'í Publishing, 2007, 2016 printing), par. 23, pp. 18–19.

16. From a talk given on 19 November 1911, published in *Paris Talks: Addresses Given by 'Abdu'l-Bahá in 1911* (Wilmette: Bahá'í Publishing, 2006, 2016 printing), no. 32.4, p. 121.
17. From a talk given on 10 November 1912, published in *The Promulgation of Universal Peace: Talks Delivered by 'Abdu'l-Bahá during His Visit to the United States and Canada in 1912* (Wilmette: Bahá'í Publishing, 2012), par. 8, p. 599.
18. 'Abdu'l-Bahá, in *Some Answered Questions* (Wilmette: Bahá'í Publishing, 2014, 2022 printing), no. 44.6, pp. 192–93.
19. *Selections from the Writings of 'Abdu'l-Bahá* (Wilmette: Bahá'í Publishing, 2010, 2015 printing), no. 35.4, p. 102.
20. From “Tarázát” [Ornaments], published in *Tablets of Bahá'u'lláh Revealed after the Kitáb-i-Aqdas* (Wilmette: Bahá'í Publishing, 1988, 2021 printing), no. 4.10, p. 35.
21. From a talk given by 'Abdu'l-Bahá on 20 April 1912, published in *The Promulgation of Universal Peace*, par. 2, p. 48.
22. *Selections from the Writings of 'Abdu'l-Bahá*, no. 225.19, p. 401.
23. From a talk given by 'Abdu'l-Bahá on 25 September 1912, published in *The Promulgation of Universal Peace*, par. 2, pp. 478–79.
24. From a Tablet dated 17 December 1919 addressed by 'Abdu'l-Bahá to the Central Organization for a Durable Peace, The Hague, par. 34, published on Bahá'í Reference Library (www.bahai.org).
25. 'Abdu'l-Bahá, in the compilation *Social Action*, no. 130, pp. 73–74.
26. From a message dated 2 March 2013 written by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the Bahá'ís of Iran, published in *Framework for Action*, no. 23.16, p. 157.
27. From a letter dated 28 November 2023 written by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the Bahá'ís of the world, published under the title *Reflections on the First Century of the Formative Age* (Haifa: Bahá'í World Centre, 2023), p. 41.
28. From a message dated October 2017 written by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on the occasion of the bicentenary celebrations of the Birth of Bahá'u'lláh, par. 4, published on Bahá'í Reference Library (www.bahai.org).
29. From a letter dated 20 February 1927 written by Shoghi Effendi to the National Spiritual Assembly of the United States and Canada, published in *Bahá'í Administration: Selected Messages, 1922–1932* (Wilmette: Bahá'í Publishing Trust, 1974, 1998 printing), p. 125.
30. From a letter dated 10 January 1926 written by Shoghi Effendi to the National Spiritual Assembly of the United States and Canada, *ibid.*, p. 102.
31. From a letter dated 22 January 2010 written on behalf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an individual, par. 4, published on Bahá'í Reference Library (www.bahai.org).
32. Bahá'u'lláh, in *The Kitáb-i-Aqdas: The Most Holy Book* (Wilmette: Bahá'í Publishing, 1993, 2021 printing), par. 181, p. 86.

33. Shoghi Effendi, *The Promised Day Is Come* (Wilmette: Bahá'í Publishing Trust, 1996, 2018 printing), pars. 2 and 5, pp. 3 and 5.
34. Shoghi Effendi, *The Advent of Divine Justice* (Wilmette: Bahá'í Publishing Trust, 2006, 2018 printing), par. 103, p. 109.
35. Shoghi Effendi, *The Promised Day Is Come*, par. 300, pp. 200–1.
36. From a letter dated 3 December 2020 written on behalf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an individual.
37. From “The Promise of World Peace”, a statement dated October 1985 written by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the peoples of the world on the occas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International Year of Peace, published in *Messages from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1963–1986: The Third Epoch of the Formative Age* (Wilmette: Bahá'í Publishing Trust, 1996), no. 438.37, p. 690.
38. From a letter dated 23 December 2008 written on behalf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an individual, in the compilation *Social Action*, no. 44, p. 22.
39. From a letter dated 24 October 1990 written on behalf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the National Spiritual Assembly of Australia, published in *Messages from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1986–2001: The Fourth Epoch of the Formative Age* (Wilmette: Bahá'í Publishing Trust, 2010), no. 96.7, p. 173.
40. From a talk given by ‘Abdu’l-Bahá on 2 May 1912, published in *The Promulgation of Universal Peace*, par. 2, p. 99.
41. From a message dated 2 March 2013 written by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the Bahá'ís of Iran, published in *Framework for Action*, no. 23.10, p. 153.
42. From a letter dated 27 April 2017 written on behalf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an individual, par. 10–11, published on Bahá'í Reference Library (www.bahai.org).
43. From a letter dated 29 November 2017 written on behalf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three individuals, par. 10, published on Bahá'í Reference Library (www.bahai.org).
44. From a message dated 2 March 2013 written by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the Bahá'ís of Iran, published in *Framework for Action*, no. 23.10, pp. 153–54.
45. From the Riḍván 2010 message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the Bahá'ís of the world, *ibid.*, no. 14.29, p. 89.
46. From “Tajalliyát” [Effulgences], published in *Tablets of Bahá'u'lláh Revealed after the Kitáb-i-Aqdas*, no. 5.13, p. 56.
47. ‘Abdu’l-Bahá, in *Some Answered Questions*, no. 34.10, p. 155.
48. ‘Abdu’l-Bahá, in the compilation *Social Action*, no. 53, p. 26.
49. *Ibid.*, no. 55, p. 27.
50. From a letter dated 21 January 2014 written on behalf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an individual, *ibid.*, no. 153, p. 94.

51. From a message dated 28 December 2010 written by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the Conference of the Continental Boards of Counsellors, published in *Framework for Action*, no. 16.37–38, p. 115.
52. From a letter dated 22 July 2020 written by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the Bahá'ís of the United States, par. 4, published on Bahá'í Reference Library (www.bahai.org).
53. From a letter dated 9 October 2015 written on behalf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a National Spiritual Assembly, par. 2, published on Bahá'í Reference Library (www.bahai.org).
54. *Ibid.*, par. 6.
55. From a letter dated 1 December 2019 written on behalf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all National Spiritual Assemblies, par. 2–6, published on Bahá'í Reference Library (www.bahai.org).
56. From a letter dated 19 April 2013 written on behalf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a small group of individuals, published in *Framework for Action*, no. 51.3, p. 290.
57. From a letter dated 14 November 1923 written by Shoghi Effendi to the Bahá'ís of the West, published in *Bahá'í Administration*, p. 50.
58. From a letter dated 11 March 1936 written by Shoghi Effendi to the Bahá'ís of the West, published in *The World Order of Bahá'u'lláh: Selected Letters* (Wilmette: Bahá'í Publishing Trust, 1991, 2012 printing), p. 187.
59. From a statement dated April 2002 written by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the world's religious leaders, par. 14, published on Bahá'í Reference Library (www.bahai.org).
60. Shoghi Effendi, *The Promised Day Is Come*, par. 291, pp. 193–94.
61. *Selections from the Writings of 'Abdu'l-Bahá*, no. 23.6, p. 78.
62. 'Abdu'l-Bahá, *The Secret of Divine Civilization*, par. 130, pp. 93–94.
63. *Ibid.*, par. 143, p. 104.
64. From “Lawḥ-i-Maqṣúd” [Tablet of Maqṣúd], published in *Tablets of Bahá'u'lláh Revealed after the Kitáb-i-Aqdas*, no. 11.14, p. 206; also in *Gleanings from the Writings of Bahá'u'lláh*, CX, par. 1, p. 244.
65. 'Abdu'l-Bahá, *The Secret of Divine Civilization*, par. 135, p. 96.
66. *Selections from the Writings of 'Abdu'l-Bahá*, no. 227.9, p. 413.
67. From a message dated October 2017 written by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on the occasion of the bicentenary celebrations of the Birth of Bahá'u'lláh, par. 4, published on Bahá'í Reference Library (www.bahai.org).
68. From a statement dated April 2002 written by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the world's religious leaders, par. 12, published on Bahá'í Reference Library (www.bahai.org).
69. From a talk given by 'Abdu'l-Bahá on 12 November 1911, published in *Paris Talks*, no. 44.14, p. 179.
70. From a talk given by 'Abdu'l-Bahá on 9 June 1912, published in *The Promulgation of Universal Peace*, par. 9, p. 244.

71. Ibid., par. 14, pp. 251–52.
72. From a talk given by ‘Abdu’l-Bahá on 12 November 1911, published in *Paris Talks*, no. 44.24, p. 181.
73. Ibid., no. 44.26, pp. 181–82.
74. From a statement dated April 2002 written by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the world’s religious leaders, par. 23, published on Bahá’í Reference Library (www.bahai.org).
75. From a message dated 2 March 2013 written by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the Bahá’ís of Iran, published in *Framework for Action*, no. 23.9, p. 152.
76. From a letter dated 29 November 2017 written on behalf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three individuals, par. 4, published on Bahá’í Reference Library (www.bahai.org).
77. Ibid., par. 5.
78. Ibid., par. 6.
79. *Gleanings from the Writings of Bahá’u’lláh*, CLXIV, par. 2, pp. 388–89.
80. From a message dated 2 March 2013 written by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the Bahá’ís of Iran, published in *Framework for Action*, no. 23.6, p. 151.
81. From a letter dated 17 February 1933 written on behalf of Shoghi Effendi to an individual, in the compilation *Social Action*, no. 90, pp. 43–44.
82. Bahá’u’lláh, *Epistle to the Son of the Wolf* (Wilmette: Bahá’í Publishing Trust, 1988, 2016 printing), p. 44.
83. From a letter dated 26 December 1935 written on behalf of Shoghi Effendi to an individual, in the compilation *Social Action*, no. 219, pp. 130–31.
84. From a message dated 1 March 2017 from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the Bahá’ís of the world, *ibid.*, no. 226, p. 138.
85. *Epistle to the Son of the Wolf*, pp. 54–55; also in “Súriy-i-Haykal” [Súrih of the Temple], published in *The Summons of the Lord of Hosts: Tablets of Bahá’u’lláh* (Wilmette: Bahá’í Publishing, 2006), par. 149, p. 118.
86. From a talk given by ‘Abdu’l-Bahá on 3 September 1912, published in *The Promulgation of Universal Peace*, par. 22–23, pp. 439–40.
87. From a talk given by ‘Abdu’l-Bahá on 8 November 1911, published in *Paris Talks*, no. 26.2, pp. 93–94.
88. *Gleanings from the Writings of Bahá’u’lláh*, LXVI, par. 4, pp. 143–44; also in “Súriy-i-Mulúk” [Súrih of the Kings], published in *The Summons of the Lord of Hosts*, par. 40, pp. 294–95.
89. Bahá’u’lláh, in “Extracts from Bahá’í Sacred Writings”, published in *The Bahá’í World: Volume One, 1925–1926* (Wilmette: Bahá’í Publishing Trust, 1926, 1980 printing), p. 43.
90. *Selections from the Writings of ‘Abdu’l-Bahá*, no. 223.1, pp. 388–89.

91. From a talk given by ‘Abdu’l-Bahá on 24 September 1912, published in *The Promulgation of Universal Peace*, par. 4, p. 474.
92. Bahá’u’lláh, in *Bahá’í Prayers: A Selection of Prayers Revealed by Bahá’u’lláh, the Báb, and ‘Abdu’l-Bahá* (Wilmette: Bahá’í Publishing Trust, 2002, 2020 printing), p. 308.
93. *Gleanings from the Writings of Bahá’u’lláh*, CLIII, par. 1, p. 366.
94. Bahá’u’lláh, *The Hidden Words* (Wilmette: Bahá’í Publishing, 2003, 2022 printing), Persian no. 50, p. 39.
95. Bahá’u’lláh, *The Kitáb-i-Íqán: The Book of Certitude* (Wilmette: Bahá’í Publishing, 2003, 2022 printing), par. 214, p. 202; also in *Gleanings from the Writings of Bahá’u’lláh*, CXXV, par. 3, p. 300.
96. *The Hidden Words*, Arabic no. 12, p. 6.
97. *The Call of the Divine Beloved: Selected Mystical Works of Bahá’u’lláh* (Haifa: Bahá’í World Centre, 2018), no. 2.61, p. 39.
98. ‘Abdu’l-Bahá, in *Some Answered Questions*, no. 1.2, p. 3.
99. From “Lawḥ-i-Ḥikmat” [Tablet of Wisdom], published in *Tablets of Bahá’u’lláh Revealed after the Kitáb-i-Aqdas*, no. 9.14, pp. 174–75.
100. *The Kitáb-i-Íqán*, par. 107, p. 105; also in *Gleanings from the Writings of Bahá’u’lláh*, XC, par. 1, p. 200.
101. From “The Prosperity of Humankind”, a statement prepared by the Bahá’í International Community Office of Public Information and released on 3 March 1995 on the occas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World Summit for Social Development, par. 49–50, published on Bahá’í Reference Library (www.bahai.org).
102. Shoghi Effendi, *The Promised Day Is Come*, par. 288, pp. 191–92.
103. From a talk given by ‘Abdu’l-Bahá on 17 November 1912, published in *The Promulgation of Universal Peace*, par. 4, p. 618.
104. From a letter dated 23 February 1924 written by Shoghi Effendi to the Bahá’ís of the West, published in *Bahá’í Administration*, pp. 62–63.
105. From a letter dated 21 March 1930 written by Shoghi Effendi to the Bahá’ís of the West, published in *The World Order of Bahá’u’lláh*, pp. 16–17.
106. From a letter dated 5 October 1993, in *Issues Related to the Study of the Bahá’í Faith: Extracts from letters written on behalf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Wilmette: Bahá’í Publishing Trust, 1999) no. 2.3, p. 10; also published on Bahá’í Reference Library (www.bahai.org).
107. Bahá’u’lláh, in *The Kitáb-i-Aqdas*, par. 99, pp. 58; also in *Gleanings from the Writings of Bahá’u’lláh*, XCVIII, par. 1, p. 224.
108. From a letter dated 3 June 1982 written on behalf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individuals, par. 5, published on Bahá’í Reference Library (www.bahai.org).

109. From a letter dated 5 October 1993, in *Issues Related to the Study of the Bahá'í Faith*, no. 2.5, p. 11; also published on Bahá'í Reference Library (www.bahai.org).
110. From a letter dated 19 October 1993 written on behalf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in *Issues Related to the Study of the Bahá'í Faith*, no. 4.3–4, p. 13; also published on Bahá'í Reference Library (www.bahai.org).
111. From a letter dated 6 February 1973 written by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an individual, published in *Messages from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1963–1986*, no. 126.10, p. 235; also in *Scholarship: Extracts from the Bahá'í Writings*, compiled by the Research Department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Inglewood: Bahá'í Publications Australia, 1995, 2021 printing), no. 38, pp. 30–31.
112. From a letter dated 23 March 1983 written on behalf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an individual, in the compilation *Scholarship*, no. 64, p. 51.
113. From a letter dated 27 May 1966 written to an individual, published in *Messages from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1963–1986*, no. 35.11, p. 87.
114. *Selections from the Writings of 'Abdu'l-Bahá*, no. 72.2, p. 156.
115. Bahá'u'lláh, cited in a letter dated 27 March 1978 written on behalf of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to all National Spiritual Assemblies, published in *Messages from the 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 1963–1986*, no. 206.3b, pp. 376–77.
116. *The Hidden Words*, Persian no. 47, p. 39.
117. From “Kalimát-i-Firdawsíyyih” [Words of Paradise], published in *Tablets of Bahá'u'lláh Revealed after the Kitáb-i-Aqdas*, no. 6.19, p. 72.
118. 'Abdu'l-Bahá, in “Compilation for the 2018 Counsellors' Conference”, no. 13, published on Bahá'í Reference Library (www.bahai.org).
119. From a Tablet to Mánikchí Šáhib, published in *The Tabernacle of Unity: Bahá'u'lláh's Responses to Mánikchí Šáhib and Other Writings* (Haifa: Bahá'í World Centre, 2006), no. 4.12, p. 70.
120. *Selections from the Writings of 'Abdu'l-Bahá*, no. 208.1, pp. 365–66.
121. 'Abdu'l-Bahá, cited in a letter dated 28 January 1939, published in *This Decisive Hour: Messages from Shoghi Effendi to the North American Bahá'ís, 1932–1946* (Wilmette: Bahá'í Publishing Trust, 2002), no. 46.4, p. 28.